

蕭冰短篇



蕭冰短篇

蕭冰著



蕭冰短篇序

張思波

收到了東海岸寄來一封信，看了之後，始知一別八年的蕭冰，說是要把歷年發表過的文字，彙輯出版。未付印之前，叫我替他吹牛——寫序。這一來，責任可重了，自付既不是文人，又沒有地位，怎敢造次動筆，然而想想，既然他肯垂青，那我也只好厚顏答應，做一次「強不知以爲知」了。

事實上，一篇文藝作品，是不能脫離社會，沒有通過人羣去揭發腐朽事物的，否則，就算寫成五彩繽紛，令人目不暇給的文字，但是，內容空泛，膚淺，脫離現實生活，像這樣的作品，只不過是海市蜃樓，瞬息即逝。相反的，一篇好的作品，必然有其社會的現實性，好像：左拉的「饑餓的天堂」，莫泊桑的「羊脂球」、「項鍊」等，直到現在，仍爲我們所喜歡欣賞閱讀，自不待言。

簡單的說：蕭冰的作品，雖然沒有優美的筆調，奇麗的意境，但對於馬來西亞的現社會，每多獨特的見解，不作無病呻吟，不累贅，一字一句，都有所感而發，異常具體，概括，事物鮮明；同時，字里行間有一股濃厚的人情味。

假如從本集中的文字技巧來說，它無疑是樸實無華的，用的是白描手法，只是對着社會的腐朽面

去速寫，讀者不用慢慢細嚼便可以領悟到其含意，而行文暢達特其餘事。

幸好，好在集子就要出版了，不久讀者便可以親自看到，好壞自有論斷，再也不必我在此多嚼囉了。

爲序

七四年寫于

大山脚冷巷

蘇杭詩集

吳昌

自序

據星相家說，一月廿一日至二月十九日出生的人是屬水瓶座。這座星相圖若用繪畫來象徵，則是一個秀髮披肩，儀態美妙的少女，抱着一個鑲金嵌玉，閃發祥光精緻的雕花寶瓶，在彩雲繽紛的碧空下，飛舞于浩瀚的波濤中……是十二座星相圖裏，最富詩意的一幅。

但凡屬這座座的人，注定一生固執己見，孤僻胆小，（沒有錢，胆子要大也大不起來呀！而所遇到一些朋友，所給予又盡是一些蚊子的愛——當蚊子飛到你的身上，態度是那麽可親，好像要和你接吻，其實，它的利針早已刺入你的皮膚了——所以又怎不養成孤僻固執？）為人雖富有同情心，和具崇高理想，却經常對人生感到十分悲觀，更難交到知心朋友……

不想這更多於我的星座正屬於我，怎不教我發狠詛咒；這婆娘既是屬下主星，理該庇佑屬下，把手中泛着幸福祥光的寶瓶，照耀着屬下運程，那知却不是這樣，反而給屬下帶來了美好的相反，置各人於不幸的隊伍之中，只顧自己貌美，終年在天河裏顧影自憐，怎不活該遭受天責，使她萬世無夫，千百年來過着淒清孤獨的生活，讓她一寸相思三寸半淚，活活把她哭死！但回頭一想，詛咒何益？命

生若此，徒呼奈何？

在人生坎坷的旅途中，從北到南，從南到東，算算已渡過一萬一千日，在這漫長的日子裏，究竟做出些什麼值得一提的事呢？答案是：這本集子而已。

說來慚愧，敢在這裏頭的十六篇作品，是整十年來，在工作之餘，零零碎碎所完成的！因我讀書不多，學問當然有限，所以每逢提筆寫稿，就會感到非常吃力，更兼父母早喪，祖無繼蔭，識「之無」已和貧困結下不解緣，終日為生活奔波已是忙不過氣了，那裏還有閒逸的心情來專心寫作？所謂自古文章不值錢，假如真想靠它當飯吃，那就是餓死了也是一件算有應得的事。所以除了工作以外，有空時才寫那麼的一點點，當作消遣而已，故此作品不多，自己滿意的更少！

本集中，被指摘為暴露他人隱私、有意影射某某和某某的有數篇。部份朋友認為我揭人齷齪，隱善揚惡，顛倒傳統固有的美德，全不顧到他人體面，仗勢妄為……但多數朋友却認為我對一個為一個業餘性質的寫作者，假如名為獨利，落筆前後顧左右而言他，就會沒有真實感，可以說盡是一些空中樓閣，一派虛構的胡言！這話正同我心，激勵我對讀者要忠實，但我自己也必須先得忠實自己！我總盼望自己日後能夠隨心所欲，寫自己要寫的東西，不為環境所左右，假如不能這樣，那何苦來，不寫也罷！對嗎？

最後，我要感謝一般文友——尤其是艾文，和給我寫序並我成龍的張思波老師，在他們多方面的

指導和幫助下，使這本集子能夠如期完成，呈獻在讀者面前。

蕭冰

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七日于東海岸。

目 錄

97 94 86 78 64 54 49 40 32 22 9 1

蕭冰短篇序

自序

空鄰

滅

過紅燈

不賣

痛了三次

聖母顯靈

二十五年

鍊

最遲回家的那一夜

假貨

愛

窄路

目錄

115 103

母親，母親
水姪

母親

母親的夢

家

二十五

夢

夢

不齊

不齊

家

家

家

家

家

空鄰

星星仍在眨眼，月亮還未西沉，七姑就起身禮拜。在寶燭香花之中，心香嫋嫋，邊敲「木魚」，邊打「銅鉢」——鈴珠嘹亮。到了將近七點，佛事完畢後，她正想重新入夢之際，突被一陣喊聲驚醒，聽着，她知道又是那個「福建子」叫賣「福建麵」的聲音，「怎麼，又來了？」她想，明明昨天才跟他吵過，叫他不好每天這麼「早」就到她窗前來叫喊，以免擾醒她的清夢，並警告過他，說以後再要是這樣的話，一定要打他，不想那天殺的傢伙却生有一顆不怕被打的鐵胆；竟敢抗命，怎不撩起她心中的火線？她翻了個身，衝出門外走座，乘那福建子聲嘶力竭叫個不亦樂乎的時候，悄悄就使出一招泰山壓頂——凌厲的一掌向他肩膊擊下。「嗨！」福建子山崩地裂的叫了一聲，驚得險些出尿，轉身就逃，大概跑了一丈多遠，覺得後面沒人追來，遂把腳步停止，回頭一看，原來是「惡婆七」。這大名鼎鼎的婆娘，雙目如一百火電泡泛着青光，亮晃晃的照着他，他摸摸被擊的肩膊，怒火旋滾，不甘示弱的挺直胸膛，擺了一個「福建怒漢」的武姿，嗤之以鼻道：

「咪！不是小咪（李麗華的小名）是老咪！」然後又裝出無奈與內疚的神態。這怎不把七姑氣得

半死？她是李麗華，凡李麗華主演的片子，都沒一部錯過，她羨慕李麗華的駐顏術，往往把自己扮得非常十八歲，衣着和髮式，她也模仿李麗華，但氣就氣在她的腰圍太爭氣，爭得膨脹的！尤其是聽了福建子這話，更脹得厲害！

「你……你……」自以為有小珠風韻的娘，心臟都要裂為兩瓣！她起了一個「山東老娘」式的飛腿追過去，「天哪！……這追不上十步，她就在五樓門前給滑倒了！這時福建子也乘機跑到樓下去。他從下面望上來，七姑挺胸頓足的風態，儘在他的眼裏，於是狂笑道：

「來看啊！來看好戲啊，惡婆七得到報應了！」這時整座公寓的人都跑到二樓來，他們竊竊私語，神視七姑，顯出滿臉罪有應得的神色！這是一個天大的恥辱，七姑臉紅了臉；腳絆給折傷了，站也站不直，但她仍咬緊牙根，非常堅強的擺出「淚盈眉后」的預備勢，低著頭，忽地發現她滑倒的東西是兩片包「咖啡」的香蕉葉。「哇！天壽短命，」她聲色嘶啞的咒罵起來：「要謀殺我也不必這麼快啊！一定是那一家有人死，一定是那一家有人死，要不然，怎麼把金銀紙隨地亂拋？」

這時五樓剛送完娘的丈夫上工，和兩個孩子上學回來，看到這個情形，便問七姑道：

「發生了什麼事呢？我在老遠就聽見妳的罵聲，生誰的氣來？」

「妳說我罵得太大聲？我這嫌小聲啊！妳有妳看，我被這兩葉銀紙滑倒，受了大傷，不生氣是假！……」她斜眼向五樓臉上一挑，「這是……」五樓則上察出七姑的意思，連忙賠個小心：

「不是我孩子丟的！」

「此地無銀三百兩，我也沒有說是妳兒子，只怪我自己運氣，碰不到那割萬刀的天壽子，反而給跌了一交，嚕，真！真！是那一個沒家教，死父死母去的？父親不是做烏龜，母親一定當娼婆，要不然，就是全家都死光啦！只剩下個無父無母子，要不然……」

「七姑，」五樓面有愀色，想起每天七早八早夢神就被她「敲走」，自己也不敢出一聲；怕得罪她，只是對她敬而遠之而已，不想今天她竟這樣不客氣；話中有骨！於是沒好氣的說：「罵人也不要這樣刻毒，妳是個拜佛敬經的人，應該苦口婆心，寬宏大量，什……」

「什？什妳的頭！我到什麼毒？妳說妳說，哇！我好像是罵到了妳？」她瞪了五樓一眼，見五樓沒有答話，更是理直氣壯似的：「依妳的意思，拜佛的就該讓人欺侮？哈！妳就該苦口？難道妳覺得我的口太甜了不成？告訴妳，聽着啊！我七姑向來做事分明，心地慈悲，誰人不知那個不曉？我秉性貞潔，拜佛只拜「觀世音」，那一個初一十五我沒戒葷？妳說妳說！」

這本不十五嫌的事，現在反而使五樓下不了台，她那裏是七姑的對手？七姑出身在富裕的潯鄉世家，七個姐妹都是弱冠奪理、國幟橫豎，只知有己不知有人的佼佼者，她却是最小店上的嫻慧；會無敵的在一天之中罵過七條街道，而名震一時！所以人家背地裏都叫她「惡婆七」，住在這公寓上下的人，對她真有談虎色變之感，但感敬若鬼神；平日裏要是說不及和她碰頭，大多會強顏的叫她一聲，

然後忽忽走開。她不但有一副上蒼賜給的亮嗓子，能整天抑揚頓挫的罵人，而且還是××公司董事長的太太，更有兩個在外地銀行工作月入千元的兒子——每月按時按日把錢寄回家給她使用。本來像她這樣的人家，應該住在高貴的住宅區，但因為她常要和人鬧事；她丈夫怕她得罪了權貴人家不是玩樂，故只得把她置在這座三教九流的公寓裏。自己却常借故考考業務，避開她那把死也要鬧的口；終年在外，鮮有回家……所以她不但不愁衣食，整日閒空，有時也裝裝風雅到「蓮社」去聽經、或看戲。但睡覺和找人口角的時間居多些，她罵人的功夫早就練得爐火純青，五纏不成爲她口下的敗將呢？於是五纏見風轉舵，俯首稱臣，無奈的賠個笑臉：

「七姑，妳何必生這麼大的氣？算我說錯了話，妳要是不去追福建子，也不會滑倒的是嗎？」

「哈哈！」樓下傳來一陣大笑的聲音，使到在場的每個人都會心的裂開了嘴；原來笑者不是別人，就是那個福建子！這時七姑已氣得牙青唇白，抱著「死也罷了」的戰火，轉移目標，不理福建子，却對正五纏轟轟起來：

「哼！怎麼？是我不對？那個短命的福建子才對？他給了妳甚麼不可告人的好處？妳要爲他出頭？還是爲那一家去報紙的辯護？」她圓尾一擡，冷冷的：「假如我沒猜錯，看妳心痛的樣子，準是罵對人了！」

「妳這含血噴人的話是什麼意思？妳真以爲是我家孩子丟的不成？」

「假如不是，那麼，妳怎麼說來說去都是我不對，害我跌倒的妳反而不說？」

這時五纏也起了性，所謂相罵無好嘴，相打無好鐘，妳一句我一句，馬上就鬧得天翻地覆，五纏說：

「不是我多話，七姑，妳也就是小腦大做了，以後走路得小心點才好！」

「我會，謝謝妳的關心！」她把「關心」兩字說得特別響亮：「我知道，以後要走過妳家門口，就得加倍注意！」

「笑話！我又不是靠嘴吃飯的人，妳以爲我那麼閒空來害妳？」

「說話的自己明白，我呀，害人之心不可有，防人之心不可無，尤其是五纏妳，對嗎？」

「唉！妳越說越不像話，到底妳要怎樣？妳說！」

「怎樣就怎樣，要文就文，要武就武，難道我七姑會怕妳不成？」

鄰居們看到這樣強烈的爭吵，怕會鬧出血案，還是做好做歹的把五纏拉開，七姑覺得沒味極了也進入屋裏，這事才告個落幕。

再說，五纏的兩個兒子，每天傍晚晚書聲是大叫小叫的，什麼大狗叫小狗跳，老雞得雞的讀一通，有時還齊聲高唱道：

「老雞叫不好聽……」一會兒「母雞叫更難聽！」七姑在隔壁聽得極不順耳，但見五叔在家

不好露面；恐怕自己已有半歲，寡不敵眾，掩了沒有面子，但心裏却鬧起越鬼的鬼來……。

隔天早上，七姑知道只有五孀一人在家，胆子也大了，就在門口外，挺胸插腰，直指著左邊五孀的大門，做口咒罵：

「臭婆娘，有本事的快出來呀！別整天躲在家裏畏首畏尾，要罵人儘可以來比一比！」

「什麼，誰罵人？」五孀知道七姑又要來找事，也不客氣走出門外，對準七姑：「妳說話可要小心點！」

「小心？嘻嘻嘻嘻！」七姑冷笑一陣後，不屑的說：「不小心妳又敢把我怎麼樣？整日教兒子罵我，什麼老雞母雞的，多難聽！那，妳是什麼雞，妳是什麼雞？」

「孩子哈齊十條何事？再說，妳也不老，我妹妹比妳可要老得多，妳……妳仍年輕嘛！」五孀說完低下了嘴。

一向喜聽人家說她不老的五姑，這時心頭卻覺涼風陣陣，口氣也變得比較溫和些，但為了支撐體面和尊嚴，還是昂然道：

「以後我要是再聽到令寶貝說老雞母雞的聲音，那，可不要怪我不客氣，令寶貝我可要親自教訓！到那時，妳可別怨我哦！」

「什麼？妳想要教訓我兒子，妳有什麼權力？」空氣由緩和又突然緊張，七姑怒道：

「沒有權力？以後妳看著好了！」

「妳敢？我就叫惡威的父親（五孀抬出她的丈夫）給妳一點顏色看看！」

「我也可以叫惡威的爸爸（七姑亦推出她的丈夫），跟妳配一配顏色！」

「妳大胆，妳這惡婆七！」

「妳是臭老婆！」

「妳是老母雞老母雞！」啊！一箭中了七姑的心。

「什麼？妳說我老？」

「當然啦！妳以為妳真的還年輕嗎？不要臉，頭髮一邊白一邊黑，棺材已蛀了一半，還要逞強嗎？」

「噀！方才妳說我比妳妹妹年輕，現在反而說我棺材蛀了一半，妳侮辱我，我跟妳拚！」

七姑轉了身，握起一把掃帚要打五孀，五孀也舉起一張椅子要摔七姑！但幸虧鄰居們及時圍來拉開，才又把事情平息。

不久五孀搬來了！在搬家的那一天，七姑站在門口外，一邊撒著「銀紙」，一邊高聲喊道：「有人出殯了，來看啊，有人出殯了！」他罵了好一會，見四周沒人理他，便悄悄的走進屋裏去。

過了幾天，在五姑右邊、整日把大門鎖得牢牢的那一家，也換著搬走！這是怎麼回事呢？七姑一

點也不明白；她對這一家人，從沒談過半句話，往日常家偶爾相見，對方總把面孔扭得硬硬，掉轉頭，看都不看她一眼，況且，這一家搬到這兒還住不上半年哩！

現在左右兩邊都是空無人住了，七姑不但沒有了近鄰，連敵人也沒有了！尤其是樓下往來的、和兩邊公共梯上落的人，更漸漸對她視若陌路，再也不肯望她一眼，這才教她真正感到刺心的難過！

她希望左右兩邊早點有人搬來居住，自己才不會太過孤獨！但那些來看屋子的人，往往看了就走，連屋租的價格也不肯詢問一聲！

「唉！」每當她望着兩邊的空屋，總會寂寞的嘆了一口長氣，淚水不由得掉了下來！心裏頭是多麼悲哀啊！這是她有生以來的第一次感到懺悔，要不是往日自己太過潑辣，口頭上處處要佔人家的便宜，也不會把人家嚇得退避三舍，假如處處要人家來遷讓自己，那真是緣木求魚囉！

懊喪、空虛，她想找個相談來表明自己以往的不足，但要找誰呢？誰又敢相信她？

她漸漸明白，一切所缺少的東西，她都能換三兩四的用金錢買到，只有鄰居的感情，她却無能為力了！

所謂「往事只堪哀，對景難排！」她常常站在自己門外的走廊欄邊，整日默然無語，往往站到天夜才走進屋裏去，跪在「觀音菩薩」的像前哭泣！……

于一九七三年——一九六三年 舊作重修——

滅

一陣雷動的掌聲過後，鑲金全校，能歌善舞的校花米雷絲小姐，從五彩繽紛的頒獎台總總下來，手中捧了一座以一曲「阿蘭娜」贏得冠軍的大銀杯，滿面春風不斷的向各位鼓掌的老師和同學們答禮。

「阿蘭娜，恭喜你！」高中二那個英俊瀟灑，風流倜儻的同學吳良新上前向她道喜。因為她最喜愛這首歌，在校中經常哼着，所以這首歌的名字早就成為她的綽號。

「不敢當不敢當！」她羞赧向他一笑，這笑容帶着高貴與愉快的情懷。

「散會後，我給妳慶祝一下可好？」

「怎樣慶祝？」

「當然是宵夜啦！」

「好！」她接受得非常乾脆！假如對方不是吳良新，而是其他人的話，她可能推託一下。雖然在校中與校外，有不少公子哥兒追求她，她也常跟人家約會，只不過她對吳良新特別鍾愛，約會的次數

特別多！

在燦然的燈光下，吳良新挽着她的手，步出遊藝晚會剛結束的校園。而她那一座銀光四射的冠軍杯，却留在校中的陳列室展覽。

他們在「樂園」很閒慢吃過點心，便漫步到「愛情山」下，在那些蜿蜒曲折小徑裏，欣賞着疏落搖曳生姿的葉影，從葉影邊緣灑下來的月光，像水銀泄地一般，點點滴滴的鋪在草地上。他們來到一處花叢邊席地而坐，在陣陣花香撲鼻之中，吳良新望着人比花嬌的她，便展開他那充滿着男性性感的聲調，神采飛揚，愛意無限的說：

「阿蘭娜，我的天使，我不知道要對妳怎樣表白我的心意；我是多麼的愛妳啊！」

「是嗎？怕你日後會變心！」

「以月為誓，我若變心，不得好死！」

「你……」她把掌心按住他的嘴，笑得很開心，且帶着一些嬌喘。

在這極美妙的月色裏，彼此帶着愛的希望，青春的火花就更燦爛了；起初是緊緊擁抱，然後是熱烈相吻，漸漸的，她的衣襟也在不知不覺中給褪了下來！

「啊！你……你……」她驚叫了一聲，心裏非常恐懼，因為他已像一頭饑狼，撲着她。

「我求求妳，」他跪在她的面前，顫抖着口：「希望妳用愛的光芒照耀着我，假如妳不愛我，我願

死在妳的面前，這是愛，最崇高愛的表現，我希望妳不要這麼忍心拒絕愛人的要求！」

「我怕，我怕，良新，我怕。」她猛搖着頭。

「別怕別怕，親愛的妳別怕，只是一下子就沒問題的。」

在理智與感情的鬥爭下，感情是勝利了，他帶着滿足的笑容，望着正在啜泣的她。

「為什麼那麼孩子氣呢？我真感謝妳，這美妙而難忘的今夜，是我一生最快樂的開始，我緊記心底，直到我國不在人世！」

「你……假如你父母親不喜歡我，教我怎麼辦？」

「妳真多心，不會的，俗語說，不孝有三，無後為大，天下沒有父母親不想抱孫，何況我是獨子，我喜歡的人，父母親怎麼會反對？」

「是嗎？新，可不要忘了這些話啊！」

他點着頭，拿出手帕替她擦掉臉上的淚痕，說：「夜深了，我們回家吧！」

手挽手，肩並肩，他們漫步踏着月光，說定了另一個約會的日子，彼此說說再見！

「阿絲，我想妳不行了，告訴媽，肚子那塊肉是誰的？」

「媽，我沒什麼呀！您別多心。」她非常羞赧。

「媽是過來人，頭暈要嘔吃不下，就不該是未出嫁女子應有的病！唉，媽也趕不了許多事，妳知道，媽是不能再受刺激的！」

「媽，我……我……我沒事的。」

「妳不要瞞媽，告訴媽，是誰經手的？叫他把妳帶過門，媽就放心了！」

「……」她紅了眼眶。

「妳說呀，快快說。」母親催她答話。

她一手揉捏着衣角，一手蹭攪着臉，不斷搖着頭——她那裏說得出來，吳良新一見到她大了肚子，就和她斷絕往來，現在已是陌生了。

「帶著多病的媽還沒去世，給她打個圓場，她不能沒有丈夫就養下孩子啊！」

「媽，哦，我……。」她梨花帶雨，泣不成聲：「是……是……是××商行那個兒子。」

「是他？唉，妳怎不早點對他說，好讓他把妳娶過門？」

「媽，媽，他他……他不理我了！」

「真是豈有此理，本錢是他放的，利息總該歸他，怎可不理呢？」

「唉！都怪妳不自愛，罷了，明天媽去跟他理論！」

她扭扭捏捏，非常悻悻的從學校裏提著書包出來，走過椰林小徑，剛剛走了一小段路，有幾個同學見她走來，馬上就裝着看不到她；一夥兒就轉向另外一條小徑，但聽得她們在囁囁的揶揄着自己……

「殘花敗柳，難配爲準！」

「這是虛榮的結果，活該！」

「還有臉上學，肚子那麼大了！」

「方才放學時，她被叫到校長室，不知有什麼事？」

「理她那麼多，這都是作題自己的結果！」

「噢！以前是校花，現在是校草了。」

1	2
3	4
5	6
7	8
9	10
11	12
13	14
15	16
17	18
19	20
21	22
23	24
25	26
27	28
29	30
31	32
33	34
35	36
37	38
39	40
41	42
43	44
45	46
47	48
49	50
51	52
53	54
55	56
57	58
59	60
61	62
63	64
65	66
67	68
69	70
71	72
73	74
75	76
77	78
79	80
81	82
83	84
85	86
87	88
89	90
91	92
93	94
95	96
97	98
99	100

多難題的話呀，她氣喘得非常厲害，眼眶漸漸紅腫——明天就不能上學了；她想趕校長方才那樣綠青的臉孔瞪着她，叫她自動退學，免壞了學校的名譽，她是多難受呀！一想到肚子，她急忙把書包按在肚子上，低下頭，閉閉想，以後日子怎麼過？沉思了一會兒，她突然拿起勇氣，決定去找吳良新，叫他履行前盟！

她來到良新的家，叫了門，有一個中年婦人從屋裏出來問道：「妳要找誰！」

「伯母，我是找良新來的。」她喃喃說。

那婦人向她端詳一會，說：「良新不在家，我是他媽媽，有什麼事？」

「伯母，我……」

「妳，妳是米小姐是嗎？」

「是的。」

「真對不起，我老了，真善忘，妳媽已經有來過幾次，我全都明白，想來不必多說了。」

「不，伯母，我多想跟您老人家多談幾句。」

「那……那也好，隨妳囉，進來吧！」

但過了不久，她就滿面熱淚，垂頭喪氣走出來，她知道自己是處于絕境之中：良新的父母親都不肯收留她，良新的母親說：

「我的兒子是好人，他是不會私自幹下這事的！」

「縱然是，誰又敢担保只是良新一人所為？」良新的父親加多一句。

「我發誓，只是良新一人！」她斷地不起，哭呼着

「我家貧寒，養不起妳，良新還在唸書，沒有能力負擔家庭！」良新的父親說完，良新的母親就

站起身來，挽了她的手，說：

「別哭哭啼啼的那麼難過，給人家看見，以為我們欺侮妳，米小姐，妳回家吧！」

兩齣難看痛苦，憤怒伴着悲哀，她受不了給人家這樣看待，但又有什麼辦法？她的舉止有些失常；她不想回家，却在街上漫無目標的閒蕩，忽然，在她面前有三個人走過來，她也沒有十分去注意他

們，但聽見他們互相談着說：

「你今天的手頭怎麼這樣壞？一輸就是上百元？」

「這叫做運氣不佳，不過，他父親有錢，不久一定可以把輸去的本錢翻回來，怕什麼？」

其中有一個却默然不語。

「老吳，怎不開口？想着明天的考試吧？」

「這我才不想，不及格最多不是滾出校門，那不是更快樂嗎？」

她一聽這起先靜默而後說話的人，根本就是良新的聲音，便抬頭望他一眼，啊！真的，是他。她如獲得寶貝似，馬上走過去拉他的手。

「做甚麼？」他問她。

「想跟你談談！」

「唔！唔！其他兩個看了這種情形，都知道的離開他們了。於是良新問她道：

「想跟你談談！」

「幹嗎這樣失禮，在街上拉拉扯扯的像什麼樣？放手啦！」

「新，我怕你走，不和我談話。」她無限委屈。

「到那邊大樹下吧！」他有點愜意：「有什麼話盡管說！」

婆娑的樹蔭，盡着如錦的草地，假如是黃昏，這兒也是勝景之一，他們站在大樹下，話匣就開了

「妳有什麼要對我說的話？」良新瞪着她：「快點說，別讓人家看見不好意思！」

「新，你……你為什麼這次這樣怕我，還不和我們見面？難道你忘了我們的婚事？」

「甚麼婚事？」

「你忘了？都是你不好，什麼愛的表現，你看，」她指自己的肚子：「現在已經表現出來了！」

「恭喜妳，妳真本事！」他像不干己事一樣，信口譏道：「很好！很好！」

「什麼話，你在裝傻？」她咬緊雙唇。

「我裝甚麼呢？」這時，他才正色的反問道：「妳說吧！」

「我希望你不要忘掉你的諾言，留下一條活路給我走！」

「奇怪，妳好像神經不大正常，甚麼人不讓妳活下去？」

「有了身孕沒有丈夫，就是活不下去，我希望你能娶我……」她的話還沒說完，就給良新

擋住了，他一表正經的說：

「過去我們都很幼稚，所以無論做過甚麼事，都不必再提了，妳明白，學生時代是不宜談婚娶的，希望妳不要再纏我！」

「你……你怎麼會是這種人？但無論如何，你有責任！我求求你給我一個安身的地方，可憐可憐我這弱女子！」

「愛情和結合都應該是雙方心甘情愿的事，不是單方面的，也不可施捨！所以要我勉強，我沒有辦法，請尊重妳自己，也原諒我！」

「以前你不是說過，你愛我，若變心，不得好死？」

「以前是以前，現在是現在，妳知道，我父母親不答應我娶妳，而我又沒有能力來養活妳，美麗的話總不能當飯吃啊！妳不必再提以前的事了，我是一個有理智的人，我明白自己的力量小！」

「我的心肝兒……」她已是泣不成聲了：「求求你去求你的父母親收留我，你知道，沒出嫁就成為母親，社會是不容她活下去的！」

「走走走，妳不要過於自私，為了自己不顧別人，沒有父母之命，沒有媒妁之言，還成甚麼周公之禮？既然妳不顧妳自己的家聲，我可要顧我自己的名譽！況妳也是識字的女人，當會知書達理，怎麼這樣無理！妳的男朋友多得是，我也不過是以前的其中之一，怎能硬拉我和妳結婚呢？」

「啊！你……你太狠心囉，你……。」她正想再說下去，但覺喉頭一涼，一口鮮紅的血，已經噴吐出來。吳良新一見到這種情形，不但毫無同情之心，反而憤憤的走開了！

×

×

×

「阿絲，妳醒啦？」焦急和難受的母親看着她：「為什麼會昏倒在牛路呢？」

「媽，我怎麼啦？」她有氣無力的反問道。

「陳叔看見很多人圍着看昏倒的妳，故把妳救回來！」

「什麼？妳沒說話，只是不斷嘔吐。」

「什麼天大的事也把它放開，妳喝杯水吧！」

「……」她搖着頭，流着淚，她知道母親為了她到過良新的家去不知多少趟，受了多少次的侮辱；甚麼養女不教啦，敗壞家聲啦，又什麼……總是他們有理，自己不是的難聽話，母親去說沒有結果，自己才厚着臉皮去求情，又受了更重的創傷……她極望着滿眼是淚，滿頭牛白的母親，彼此都有很多說不出的話……

就在這樣使涼的日子裏，母親含淚看着她漸漸長大而又沒有人家要承認的肚子，所以，她老人家終日憂心如焚，羞於見人，況身上又有毛病，怎麼受得了呢？就在女兒分娩的前三夜，因悲傷過度，終于不支氣厥去世了！

那夜，她摸着母親的屍體，大哭大叫，驚動了鄰近的住戶，有一些好心的鄰人，都跑過來看她，並幫助她料理喪事。因為她什麼事都不能做了；吳良新的望着母親漸冷的屍體，曾經昏倒幾次！

她那個離家多年，在歌舞團當歌手的哥哥，接到母親的消息，也從遙遠的地方騎夜趕回來。當他看見母親的遺體，他欲哭無淚，再看見物是人非的妹妹，他心如刀割！因為他整年在外，不知道家中的變化，還以為妹妹在升學，母親身心健康。雖然每月當他寄家信回來，接到妹妹的回信時，皆說平安兩字！想着，他有些憤怒，哀哀的哭着她：

「蕾絲，哥哥問妳，妳是怎麼搞的？母親怎麼會死？」

「……哥哥，請原諒我！」

「妳……妳……」哥哥萎靡不振，淚如雨下。

「哥哥，哥哥……。」在蕭條與悲哀的攻擊下，這次，她的精神宣告崩潰而昏倒，以致不省人事了！救也救不醒，哥哥只好把她送入醫院去！

等到醒來時，母親已經出了殯！

醫生診斷她即將分娩，不許她離院，結果隔天她就產了一個男嬰——很美的男嬰；美勝良新，但往事又何堪回首呢？她無奈！

為了要填補嬰兒生父姓名，在護士不斷追問孩子生父是誰之下，她在難言中，羞憤裏，甚麼話也

沒說出，神經驟然失當；變得痴呆了！

由於環境突然變化，哥哥也無心返回歌舞廳工作，日夜不離的守護着她，直到帶她出院回家的那天，她的情况才有些好轉，這時，哥哥也悄悄放心！

在哥哥細心幫助與照顧下，她精神得很多，不但和哥哥有說有笑，還能照顧自己的嬰兒！

本來並不富裕的家庭，經過這次變遷以後，可說與「家徒四壁」這句話結了親；為了日後兄妹的生活，哥哥吩咐她小心照顧自己，就揮淚離家。

此後，每當黃昏，她就抱了孩子，坐在她那所最舊不堪「阿答屋」前的一株老榕樹下，一邊搖着孩子，一邊哼着兒歌，腦海裏盡是一些難聽的話，她回味了再回味；鄰居是怎麼的誘惑她，譏笑她：「這孩子不知道有多少個父親，又甚麼這孩子沒有父親，這……這女人真本事，沒有丈夫就抱出娃娃……」她越聽越氣；喃喃的自語道：「當然有本事啦，沒有父親？多少個父親，笑話，沒有丈夫就不可生孩子？我偏要生，我是他母親，也是他父親！」過後她就吃吃的笑個不停！

當她拾起煩瑣的時候，四周都很朦朧，椰林裏已經很靜，鄰居那些疏落的屋子，大部份經已點起燈火，天上那閃閃爍爍的星星，也挽着燈籠出來趕集，它們似乎在開趣的玩笑說：「我們是妳的眼淚化成的！」她聽着，身體不停顫抖，每每抱了孩子，瘋瘋癲癲的奔入黑黑暗暗的屋裏去，倏忽間大哭大鬧起來，哭聲是那麼悽慘，那麼驚人！

將近子夜時分，她的屋頂漸漸地冒起烟來，跟着熊熊的烈火也倏出現！但她還是抱着孩子，在屋子裏團團轉，……當火光最烈的時候，她悽厲的狂叫一聲，跟着母子兩人就消失在火海之中了！

——住在這兒的鄰居，皆知道她有神經病，不論在白天或夜晚，她在狂笑或大哭，大家早就聽厭了！平時都懶得去看她一眼，又何況彼此的住所距離太遠，在這深沉的夜裏，大家都在夢鄉之中，誰又願去理誰呢？

——于一九七三年——此文改自一九六三年拙作「火舞」——

過紅燈

善師奶和縫線嫂，一起坐在走廊邊納涼，他們一邊欣賞着夜鳴虫的小夜曲，一邊又遙望着疏疏落落，落星殿中那一輪皎潔的明月。

忽然，他們聽見公共樓梯有一陣急促步伐聲傳上來，善師奶於是問道：

「縫線嫂，這兒常有夜歸的人是嗎？」

「週末有人去看半夜場，所以比較夜歸些，在平時，大概是十一二點就沒人出入！」她回答善師奶的話後，轉頭向梯口一望，瞬息間，臉色變得非常迷惑和不安，心中忐忑不安——從梯口走上來一個十八九歲、面色蒼白、頭髮鬆亂、雙眼無神的少年人。他身上雖然穿着一套白色衣服，但在走廊燈光的作用下，衣服的色彩卻顯得那麼排黃！尤其是他腳上那一雙經已裂開嘴在笑的皮鞋，更加引人注意！

縫線嫂回頭向善師奶眨了一眼，低聲說：

「以前我說的那個小偷小黑子就是他！」

善師奶的心也兀的一跳，雙目炯炯有光望着那小黑子。

小黑子低着頭，心中有一種渾身的感覺；怎麼，又是另一個新面孔？時事變遷真快，以前這家是一個富家藏嬌窟，對自己來說還可順順身手，如今換了人，到底是個甚麼樣兒的？縫線嫂這臭婆娘是不必說了，整天嘮嘮叨叨，常愛說一些比姑更窮苦人家的名譽，只是專門跟那些中等以上的人家做生意，幾乎天天都到那些「藏私面具」的地方為他人塗脂抹粉，裝護乳，纏繡線……以一些虛偽的手腕騙飯吃，真是低三下四極了！這還不大緊，最可惜的是；她還要裝腔，家中偏了個王八羔子的管家婆，每天晚都在門口東張西望，媽的，大驚小怪，以為家財車載斗量，怕給人家偷了？其實，何必這樣呢？真是豈有此理！

他邊想邊走，不屑的回過頭來望望，哈！他忽然瞥見善師奶門前的晒衣繩上，正掛着幾件未乾的衣服，真好！是剛下水的名產品，他臉上不禁露了一個愉快笑容，但，只一陣子，就沉下臉了，無奈的搖搖頭，頹喪着臉，因為……

善師奶看見小黑子走過去又轉上四樓，便問縫線嫂：

「這小黑子原來這麼小，怎麼會這樣壞呢？」

「我說，善師奶，妳是個教書人，當然不知世上也有這種人；他人小，心可大囉！」說着，她發現善師奶晒衣繩上的衣服，忙着說：「妳那幾件衣服可要收進去，要不然，當心明天就找不見！」

「這樣厲害啊？」

「妳是新來的，不知道這兒的事可多着呢！請妳靜靜的想一想，他家住四樓，而這公寓兩邊不是有樓梯可以上下，為何他不直直走上去？却偏要走過我們三樓的走廊，由此可見，他是另有企圖的！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善師奶覺得這嫁媳的話似乎有些值得考慮，這嫁媳也觀察出來，於是鄭重的說：

「我告訴妳的話，妳也應該相信，我這嫁媳從來是不騙人的哪！」

「嗯！怎麼我新搬來時，這小黑子沒見過？」

「這天殺的他，七八個月前被他父親趕出門去，便不知死去哪裏，我心裏正暗暗高興，怎知如今又活著回來？老天爺真個是沒眼，留了這麼一個壞蛋！」她向四周巡視一下，發現門外有一把掃帚，順手就拿進去屋裏，隨後又探出頭來，說：「我倦囉，要去睡，善師奶晚安！」

「晚安！」

但過了一陣子，這嫁媳又開門出來，再三的向善師奶叮囑道：「妳別忘記啊，門外每一件東西都要收進去啦！」

「好的，謝謝妳關心。」善師奶聽著，心裏好不為小黑子而難過！這時，四樓上傳下來反反覆覆的幾聲口哨聲，她知道一定是小黑子吹的。忽然，有一陣老氣橫秋的粗氣叱責聲，衝破了柔和的夜的

「怎麼，又回來了，還有臉？我不是對你說過，我不再認你作兒子，你也不必認我為父親，媽的，介紹你去工作幾次，都弄到我沒面目見人，不是讓工作難，就是說老板不好，又怨薪水少，處處都不合你，等到合你的，人家又不合了！都怪你自己不好，不用我說，你也明白，我的飯碗險些兒都被你摔破！你走！走得遠遠，我想一世人也再見你！」

接著又聽見一種哀求的聲音：

「不，爸爸，我悔過了。」

「悔過？你以前不是說過了幾十遍？」

「爸爸，我真是沒路了！」

「聽取了聽取了，你走吧，你的事我不會再管，這兒十塊錢給你，作為我們脫離父子關係的送別禮！」

「不不不，爸爸……………」

「走啦！」跟著極的一聲，夜又重歸寂靜……………。

善師奶聽得一清二楚，不一會，小黑子又在三樓的梯口出現，這次他不敢走過三樓的走廊，只是急急的奔下樓梯而去！

善師奶這時的心難受極，一面為墮落的小黑子難過，一面又似乎責怪他父親以前教子無方……於是她想起上個月她初來時，說據報告說她有個小黑子的一切往事……

小黑子從小就失去母親，父親就另娶一個婦婦，還給小黑帶來了兩個拖油瓶的弟弟。在家中，小黑子是大哥，但繼母並不疼他；有時他和弟弟們鬧事，繼母不論誰是誰非，第一個被打的準是他，在幼小的心靈中，他已產生一種委屈和反感的陰影！父親又是終日在外，但一回來，繼母總是雞非是，使到父親對他的愛逐日減少！在得不到家庭溫暖的時光裏，他很快就養成了一種驕傲的脾氣；他對什麼事都起了懷疑和怨恨，覺得人生毫無意義，更自暴自棄的不理一切，甚至也無心讀書了……稍長時，他就像一匹無韁的野馬，一有閒便到街頭浪蕩，或尋找一些刺激的玩意；終於他學會了偷和騙！

就因這樣，學校裏有幾位同學，有証據的控告他偷取東西，所以便給學校當局開除了。從那時起，他就真正的浪蕩了！他父親只會打罵他，却不能把他的陋習改掉。而繼母又是終日對他冷嘲熱諷，本來性格頑強的他，更是變本加厲了。

他在外頭常受人家的打罵，他也一樣打罵人家。在他離校後的第三年中的最後一年，在這座公寓裏以及鄰近的公寓，甚至附近的住家，天天都有他所造的案件……雖然他犯的不是什麼大事，只是偷人家一些衣服，和一些日用品而已，但這就值得人們憎恨！也牽引到他的父親被鄰人指責，那

他妻子不教，養出蛀來虫，敗類小倫……這怎不使他父親痛心呢？他父親本身又是個新聞記者，對於自己所住地方的案件，怎可不聞不問？要寫出去嗎？體面何存？不寫嗎？又被罵為辦事不夠認真！這樣一來，飯碗就有跳拜的可能。他好幾次勸小黑子不要這樣做，但也沒有辦法，只怪小時不注意教養他！以致落地生根，就性難定……結果只得以此脫離父子關係，吩咐續絃不要讓小黑子回家……但小黑子又怎麼能聽呢？他去了又回來，回來了又去，雖然家門是不准他進了，但他却可以在門外走動徘徊，這對於做他父親的，於心又何忍？所以當小黑子來時，就給他十元或五元打發他走，免得被鄰人漫罵……

那夜，小黑子拿了父親給他的錢後，就悻悻然出去，心中是極度難過的，想起被父親趕出來後的流浪生涯；白天街頭，晚上神廟，甚至教堂和塚山的公亭，都是他流宿的所在，幸好有「社尾」的食物攤中，有一兩個好心的攤主，常把客人留下的殘羹送給他去裹腹，才不致餓死！

他真的耐不住這種生涯而託人給他找工，但又有什麼辦法？一提起他的名字，人家就怕，結果又得重做湯粉。近來每一家「當舖」都不敢接受他來當的東西；個個見他都退避三舍，敬而遠之。因為他們每次收了小黑子來當的東西後，警方一來檢查，總說他們收購贗品，以致每次都被警告……現在，他對於「當舖」的方面再也沒有辦法了，方才看見善師奶那幾件衣服時，雖然心動，但又有什麼用呢？得到手，也沒有出路啊！……

日子過得真快呀，小黑子由於環境的壓迫，再也沒法生活下去，且受同伴的指使和脅迫，於是他就無奈的加入非法的集團；本來侯和福就是他的一起，現在又學會了搶，那些「墨」綠黑的朋友，還不時教他練習一些拳腳，和一些威迫人家的神態，但這些「功夫」不會很難，只要心狠，很快就能駕輕就熟了！

這是一門容易的生涯，只要胆大肯賣命，吃穿就可以不必憂慮，所謂外頭沒得吃，可以吃牢裏的，怕什麼？就這樣，他染上烟、酒、嫖賭……過着非常糜爛的生活。

在久混的時間裏，他的手段非常精熟，心腸非常毒辣，一切罪惡的事在他的眼睛裏，早已是見慣不足為奇，他對什麼事情都感到乏味，只有一個「錢」字，他才感到有味一點！

但俗語說，上得山多終遇虎，人們給他欺侮得多，對他懷恨就深；對他有過意見或被他的拖累過的人，都想把他早死，本來，他來去是東西無阻的，但是，現在不同了，不論他是到西邊的「紅花園」，還是到東邊的「新油池」，人們一見到他，大家就聯合起來，向他喊打喊殺。雖然，他是不怕死的，但無奈做惡太多的他，反而有些怕，因為他常有夢覺：那些被他搶掠而投訴的，那些被他威迫而自殺的，那些被他強姦有孕而吊頸的……個個都在他夢中向他索命，這或者就是他怕死的原因吧？他曾經被警方抓了不知多少次，但都因証據不足而釋放，致使他如今還是逍遙法網外，雖然這樣

，警方並不放鬆；對他還是虎視眈眈，步步追隨。真的，他覺得四處都沒有立足的餘地了，他開始感到孤獨、恐懼！瞻仰前程是一片黑暗，黑的無法看見自己。他憎恨世人，世人也憎恨他，他變得無精打彩，焦急憂愁！

「那個便是小黑子……。」

「小倫，該說是強盜！」

「他還是個大騙子哩！」

「他是要製造新聞給他父親寫稿，是個孝子才對！」

每次人家遇見他都這麼說，他也不屑去聽，但這次不同了；他想，媽的，罵我什麼都可以，怎麼連我父親也拖下來呢？他記得，那個說過最後那句話的人，不但被他毒打一頓，連他袋中的一根鋼筆也給他搶了！雖然那次傳受的傷很重；被三四個人圍攻，使他搗傷了一隻左手，但他却感到自豪和高興。他自知是自己不好，以致惹了父親的名聲！又有什麼辦法呢？他想起死去的母親，他痛哭了一陣！

一個黃道吉日的下午，在本埠「地獄門道」，一家榮姓富翁在他那座華麗的別墅裏，為他的長子授室，正舉行隆重的晚宴，款待嘉賓；那場面的熱鬧，不算絕後，也屬空前，來賓像穿花蝴蝶一般，

百彩繽紛的熙熙攘攘，個個寶氣珠光。且聽得處處觥籌交錯，猜拳擊掌，陣陣酒香菜香，真個撩人心懷！

這嫁娘也被女方聘請來與新親扮裝，和料理一切禮節，而善師奶和善老師也到來參加，因為這不是一樁平凡的婚禮，結婚者不但是當今社會的名流，其父親亦是善師奶和善老師校中的董事，不必說也是屬於聞人之輩，還是什麼商場鉅子呢！

據說桑老先生是社會上的大慈善家，交遊甚廣，所以今天到場的都是社會上一些頂尖的人物……

小黑的父親也趕來參加桑公子的婚禮，不來是不行的；因為他得替桑公子拍拍一些結婚的照片，以備作特輯之用！

正當大家在興高采烈和新親新郎祝嘏的時候，突然聽見屋後有人大喊搶匪——一個女賓如鯨出來，手提包就被人用強力搶去，「搶荷包啊！搶荷包啊！」嘶喊的聲音驚動了禮堂中每一個人，一時秩序大亂，有的走去追趕，有的去打電話向警方投報……桑老先生更是生氣的說：

「放肆的歹徒，竟敢到我家造案，抓到把他打死！把他打死！」他老人家一說出此話，馬上便有很多人跟著起來響應；急急的奔出去追趕強盜！

而送嫁娘和善師奶以及一些女嘉賓，個個都花容失色，雙手緊緊抱著手提袋，團團圍著新娘。

……

那一夥追趕強盜的人，剛追到接近十字路口的當兒，前面紅燈已亮，說時遲，那時快，正當那強盜冒死衝過去的時候，左邊突然來了一輛軍車，不偏不倚的和那強盜撞個正著，那強盜的身子，半截已經躺在軍車底下，四肢不斷掙扎，殷紅的血液早已義着他枯瘦的全身，快要奄奄一息了！

小黑的父親帶着他那個採訪新聞的相機，跟著人家追到這裏，看了這樣一個可貴的鏡頭，所以一馬當先跑到前面，預備錄取鏡頭的一刹那，突然聽見了一句話，隨著全身無力，頭暈眼花，軟棉棉的倒了下去……

天哪！說話的不是別人，正是自己那個誤入歧途、做了強盜的兒子小黑！他在彌留時說：「別拍，別……別拍我！」

——于一九七四年——一九七三年舊作重修——

不賣

阿海是十年前和我在一家糖煙店工作的同事，他給我的印象是那麽深，教我畢生難忘；他個子高，臉兒瘦瘦，頭髮稀稀疏疏，在烏黑的皮膚裏，四肢的骨幹都那麼突出可見。在和他兩年的相處裏，從沒見過他笑一次，甚至也沒機會見他輕微的露一露牙齒，但，有一次例外……

雖然是這樣，但我並不恨他，反而敬他，因為他從不說人家的短長，也沒有呵責過我。從他的口中我得知，他很少朋友，他說：這大機和他的性格有關，但他並不需求！他一向過慣寂寞的生活！他很小就沒有有了父親，只由母親撫養長大，由於家窮，十四歲時就出來工作……那年他十九歲，而我却跟他初出來學工的年齡相仿，所以我就叫他做阿海兄！

我們店中只有四個人；那便是只顧收錢的老板、我、他，以及一位頭手。那頭手只管做他的事；如門前的買賣，都是他一手包辦，我和阿海只是幫頭看尾而已。平時我很少跟頭手談話，而他也很少理我，這大概是年齡懸殊得太遠吧？誰也不愛理誰！老板更不必說了，我一見到他，就像一隻被人追趕到懸崖邊的小狗兒那樣，怕都怕死了，每天見他眉掃秋色，口含壽桃般的坐在錢櫃邊，一隻劑烟發

出寒光射來耐去的眼，早就教人爲之肅然心跳！只有阿海跟我最好，常常教導我，那時，由於我年紀小，老板說我還不足道，呆頭呆腦，外頭的人我交不得；怕我得失人家！這或者也有原因吧？那是我初去工作的第七天，老板叫我去買兩張一號位的電影戲票，他告訴我：位子不要太靠右邊也不要太靠左邊，不要太前，更不可太後。當我把戲票買回來之後，他却跳太前去了，所謂一分錢一分貨，這錢花得太冤枉！並狠狠的瞪了我一眼，自那次以後，我再也沒有機會出去跟他購買戲票了……所以，我每天除了掃地、泡茶、擦桌、洗碗之類的東西以後，就是跟老板洗汽車，或者，是跟他載一些東西去他的住家。此外，就空閒了；因為我們店中的飲食是給人家承包的，一日三餐，那承包的人自然會在時間一到就給我們把飯菜送來……

而阿海呢？他却不同了，他每天真忙，老板不是叫他去送貨，就是叫他去預購戲票看電影，或者叫他去買一些日用品；因為我們店中凡是吃的、穿的、用的，大多是必須向人家買，這責任就落在他的身上……

他是普天下第一個好人，老實的品格使他一點脾氣也沒有，無論你說他什麼不對，或者罵他，他只是低着頭，可憐兮兮的靜如一隻小貓（唉！可憐，我也跟他差不多。）一句話也不回你！每次老板叫他去買東西，不論叫他跑了多少趟，他總是毫無愠色，低頭遵從。

記得有一次，老板叫他去買一套睡衣，一連叫他去換了幾次——當他買回來時，老板說那衣服太

實，叫他去換，回來了又說太窄，第三次總算是合意了，怎知隔了一天老板又從家裏拿回來，說要換一件配合他那輛「巴家車」顏色的，這一來，阿海又得去換囉！第一次阿海去了就空手回來，他對老板說：

「他們說沒有您所指定的那一種顏色！」

「那麼，隨便吧，瞧衣這種東西，隨便也好，你，你就去把先前那一套取回來好了！」

聽了老板的話，阿海的臉色非常憂鬱，眼眶有些紅暈，不久，他又空手回來，老板生氣的問他道：

「怎麼？衣服呢？」

「他們說，說……說像我們這樣的顧客，就是餓死了也不要做我們的生意！不賣了，我還是被他們臭罵一頓！這，這些錢還給您。」

「混帳，不賣！不賣就吧！總什麼臭架子，又不是去打搶他，是用錢，「老板頓了一下，氣喘喘的罵道：「辛辛苦苦賺來的錢跟他買，當然是要遇到人家合意的嘛，買豈有此理！有錢難道怕買沒有東西不成？你買沒用，他們憑什麼理由趕你？真是有辱我的體面，你真是世間少有的——蠢貨！」

只見阿海站在一旁，不停的眨着眼睛，紅着頭。

還有一次，是叫他去買一頂「水松帽」（那是水松木製的，形狀像個龜壳）；他買回來時，老板

說色水陳舊，要他去換，回來了說又太寬，再回來又說太窄，結果最後一次阿海却空手回來，他只得告訴老板：

「那家帽店的人願把錢給我們，他說不賣了，而我又到別家百貨公司去買沒有。」

這一次，他被老板罵得更加厲害：

「難道你是木刻的不成？我的頭你也不曉得多大嗎？整天和我相對，難道要割下來給你去配？來來去去三四趟，老是惹我生氣而已！」

「……」阿海又是垂着手，低着頭，眨着眼。

「我問你，他們到底還說些什麼？」

「沒甚麼，只是說……說不賣了！」

「天大的笑話，天大的笑話，有錢跟他買反而不賣，那麼，他媽的店到底是開來幹嗎的？」

「……」他還是低着頭，眨着已佈滿紅暈的眼睛，再也回不出話來！他那稀疏的頭髮更顯得稀疏了！從他憂鬱的臉上，可以看出他的口在顫動。

有時候老板叫他去收賬，他收沒有賬回來，老板就大發脾氣，說他的口才不好，而嘲笑容，整天沉着臉，怎會收有賬呢？有一回他收賬回來，老板問他道：

「怎麼去了這麼久呢？到底收沒有？」

不賣

「收有的！」他說。

「哦，一收有，你就去了大半天才回來，真是豈有此理！」

「因為我在那兒等。」

「等？怕不是吧？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他仍是低着頭，紅着臉……………」

那是一年的除夕，家家戶戶都在準備迎新送舊，凡是一些比較陳舊的東西，不是將它丟掉，就是把它收藏起來。當然，老板也是跟一般人家一樣，但，唯一給他丟掉的就是他那把用了已有兩年歷史的髮梳！這寶貝兒一給他丟了，當然是必須買一把新的來代替，也可以作為迎新的一種表現！

他吩咐阿海這麼說：

「你去跟我買一把梳子，要牙骨的，八寸長，要有二十個大齒，四十個小齒的。」

阿海依了他的話去找，找來找去也沒法子找到，終於便大膽的代買了一把大齒十八個，小齒三十個的回來。他想老板或者可以將就將就，怎知老板一齒一齒的細算之後，發覺不對了，生氣的拋在地下，叫他拿去換回錢來，過後又叫他重新去找，他去了很久又是空手回來，他向老板說他無法找到。老板爲了傍晚回家時要梳頭，於是忍着氣對他說：

「你就去把方才退回去的那把梳子買回來吧！」

「他們說，」阿海的口又是在顫抖：「以後不賣東西給我了。」

「你不會到別家去買嗎？」

「每一家都是這麼說！」

「你怎麼知道？」

「每次買了東西以後，他們就把手指指向天，發誓說以後不再做我的生意，我已經足足的跑遍了四十家，總無法買到一把如您所指定那樣的梳子！方才那家舖子，他們也是這麼說！」

「放屁！你明明是懶惰不肯再去，當然是有藉口囉！」

「不……………」阿海不停的眨着眼睛，左手按着胸脯，口吃吃的：「我是……………我是說實話的！」

「實話？實話怎麼說的呢？」

「說……………說……………他們說不賣！」

「不賣不賣……………」每一次人家都說不賣！好，好……………」老板氣得直喘，反反覆覆喘着那幾個字好幾遍！臉孔脹得紅紅的，額上的青筋也一條一條的跳了起來……………」

一天的日子就是這樣容易過去，看着太陽從西方落下；除夕的夜晚已經來臨，大家吃完了晚飯，老板便分發給大家半個月的紅包！那時候，我心中的高興是難以筆墨來形容的，我感覺到老板真好；

雖然只給我十塊錢的紅包，但連同工資算在一起，一共是三十塊大元呢！當我正在快樂的時候，阿海兄無精打采的走到我的身邊，臉色難看極了：似乎有很多的難詞纏着他，使他顯得更加憂鬱和蒼白：「我開懷的問他道：

「阿海兄，你怎麼呢？老板沒有給你紅包是嗎？」

「不！」他搖搖頭，嚴肅的對我裝了一笑，這破天荒的一笑，多難看呀！不笑還好，我若真不敢正眼的多看他一眼，因為這會使我想起當我母親死後，父親對人家提起母親時就是這樣一副樣子，自己的心裏就要悲傷和難過！於是急忙向他問道：

「是不是身體不舒服？」

「我，我……老板把我辭退了？」

「啊！怎麼會呢？你……你有做錯什麼事情嗎？」這真是晴天的一個霹靂！

「……」他仍是像往日一樣，低著頭，紅著眼，沒有再說什麼，便急急去收拾他的東西。我却連一句安慰他的話也說不出來！過了一會，他把東西收拾好，洗了個臉，把手搭在我的肩膀上，帶著深情和不捨的神色，很簡單的說了一句話：

「請保重，再見，我走了！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

目送他走，我呆得如同一塊木頭，心裏還是難過，我不知道老板為什麼把他辭掉？而先前也沒有通知他一聲，真是不該；他是一個好人呀！……………」

自從他走了之後，我就代替他的工作，不到半年，「不賣」的聲言就震聾了我的耳朵；不曾我到那一家商店去買東西，一次過後，他們總是這麼說。唉！沒法子，世界上那些騙子的人，是多麼勢力啊！一點也不體諒人家的處境。

我知道，自己的命運不久也會像阿海兄一樣，於是自動辭職不幹了。……………」

隨後就東奔西走，但阿海兄的影子在我腦海裏，還是那麼明顯，有時想起來，彷彿自己昨天還跟他生活在一起！唉，不可能……，這些都是十年前的舊事了。

在這別後漫長的歲月裏，到如今我仍沒有機會再見到他一面，或者，他如今在我身邊走過，我也不會曉得的；我總覺得在我身邊照來過往的，有很多位都很像阿海兄一樣的人，但，却不知道那一位才是他？

——于一九七四年——一九六三年編作重修——

痛了三次

陳子才最討厭他岳母那種死要充場面的花樣，在他還沒有和她女兒愛麗結婚之前，每次到她家中去約愛麗，她總是招呼他到樓上的客廳裏，接著，就呼叫傭人沖茶，但每次都叫不出一個人來，她就裝着嘆氣的樣子道：「唉！請工人買雞，一天總是有幾個雞頭亂跑！不如先喝杯開水好嗎？」有一次，陳子才向愛麗問起，起初愛麗有些愕然，但過了一會，她却微微一笑，說：「這是媽的規矩，媽喜歡裝闊，其實，我家並沒有傭人！」

當他和愛麗訂婚之後，在她家裏走動也多了，跟準岳母也常有談天——但每次他叫她「伯母」時，她總是愛理不理，不比以前熱情！有一天夜裏，他送愛麗回家，叫門時，拍了好久，總不見開門，還是愛麗「使」的，叫了兩聲「媽」，門就開了，只見準岳母怒目睜視，他只得忍氣的說：

「伯母，打擾您了，晚安！」

「晚安？哼！以後不准這樣晚歸！再見吧！」

愛麗回過頭來，無可奈何的對他苦笑一下，然後就直上樓去！

「伯母，」陳子才的聲音有些抖：「我回去了！」

「嗯！」準岳母的聲音冷冷的，隨着就把大門關上！

他真是百思不解，準岳母沒有傷風呀！為何鼻背冷得教人心寒？就在那時候，他忽然摸到了愛麗的一封信，信中大意說，她母親嫌他每次都是穿着那一兩套舊衣服，不體面，看不順眼，更生氣他沒有叫她「媽媽」只叫「伯母」，希望他日後做一兩套新衣服，改一下稱呼，萬事就會安寧了。

實在的，陳子才自小就父母雙亡，廿年來就沒有呼過「爸爸」和「媽媽」，要他叫「媽媽」，委實不習慣！

過了一段不算很短也不算很長的時間，他才無可奈何的改了口——那是一天夜裏，他和愛麗看完夜戲回來，愛麗叫了十多聲還不見開門，就向他使個眼色，他只好開口，叫了兩聲「媽媽」，接着就聽到一陣急促的聲响，「蓬蓬」然的從樓上下來，大門也跟着呀的一聲關了——開門的正是準岳母大人！

「你們回來了？這麼早耶！要不要進來坐坐？子才。」她對着陳子才微微一笑。

「改天吧，媽，」陳子才心裏在暗笑：早？當然早！再多十五分鐘就是凌晨時分，凌晨嘛，就是第二天剛剛開始！他抑着笑聲，客客氣氣的推辭說：「我要趕着回去呢！」

「晚上走路小心，怎不多穿件長袖衣，當心着涼哩！」

「我會小心的，媽，再見！」

不久，陳子才在他姐夫的催促下，就打算結婚。徵得心上人愛麗的同意，他就去找準岳母商量。她說：

「男大當婚，女大當嫁，這是自古已然的事，不過，我認為多一兩年也不遲！」

「不，媽，」陳子才說：「我希望在今年底結婚，明年就可以給您抱個外孫兒。」

「你想抱兒子？」她不屑的問。

「更想給您抱外孫！」

「這也算你有孝心！真有孝心！」她重複了這一句，真教陳子才面紅耳熱！

「我的意思是這樣，打算省省，」陳子才有些啞啞，怕說錯了：「旅行結婚！您老人家看怎樣？」

「他誠懇的望着她。」

「你是說草草就可以，到外面跑一圈就算數？」

「不，媽，我是說省省，旅行結婚！」

「一百元結婚也算省，一千元結婚也算省，說到旅行嗎？一英里也算旅行，一千里這也算旅行，就不知你要用多少錢，要帶阿麗走多遠？」

陳子才一時不知所措，怎麼準岳母這樣計較？他忽然想起他姐夫曾對他說過：這老傢伙是隻老狼，

狸，凡事必須小心一點，尤其是跟媳婦說話，更應該三思，免得落在她的圈套裏。於是他反問道：

「照您說，我應該怎麼做才對？」

「我一向是講現實的；我以前六個女兒出嫁，當然少不了花車，酒席，聘禮從豐，手鐲耳環不可

少，禮服定製！還有禮餅五百斤……當然，你也應該一樣。」

一陣頭暈，陳子才心中明瞭叫苦，這樣算來，這一筆錢真可以給他過半輩子，或者可以養下十個

孩子還有餘。他又想起他姐夫的話：「假如她太認真，就交給她代辦吧！」於是他說道：

「媽，讓我回家考慮之後才來和你談過吧！」

「喲！」準岳母（陳子才恐怕叫不成了？）叫了起來：「你也太謙虛了，這點小事還用考慮嗎？」

「不，」陳子才說：「媽，我恐怕辦不來，照您的意思辦不來！」

「嗯！你是說我的要求太過苛刻？」

「這……可以這麼說我就想說。」期期艾艾他終於這麼說了。

「那麼，」準岳母有些不客氣：「請回家考慮吧！亞香，亞香，送陳先生出門。」

「不必了，我自己會走，再見！」陳子才看她叫了兩聲——她的表演真好，明明她家中沒有傭人！

但經她一個手勢，一句喊聲，就像家中傭人林立似的！

回家後，他找姐夫商量，姐夫說：「這不像話！她明知我們家境並不好，還要尋難；却不想她以前也曾窮過，有了幾個錢就這樣多花樣，最多不過攤牌，世界這樣大，怕沒有老婆可娶？」

「但……但我跟愛麗的感情……」

「誰教她有這樣的一個好母親？」

「姐夫，」陳子才無奈的說：「我看還是遷就一點！」

「遷就？」姐夫呼着鼻音：「這是終身大事！你遷就她一次，她可要你再順從她一千次！」

「那麼……那麼……」他不知如何是好。

「那麼由我去跟她當面談過吧！」姐夫堅決的說。

第二天，陳子才和他姐夫在學岳母家裏。

「節省點是美德，但太節省就顯得寒酸了，」姐夫，「學岳母望着陳子才的姐夫：「您說是不是？」

「您說的也是，我認爲也對！」姐夫沉住氣，溫和的說：「不過，假如爲了婆家婆而向人貸款，我想總比寒酸壞！您老人家想想看，這道理可有錯？」聽了姐夫的話，陳子才心中忐忑不安。

「這話不算錯，不過，我是說禮節，像我這樣的人家，太節省總覺得不太體面。」看樣子，僵局就在不遠了。

「體面？我們是老相識，也談這一些嗎？」姐夫呀，客氣點，陳子才心裏暗嘲叫道。

「你怎麼啦？我是跟你談婚事的事，不是跟你談過去的事。言歸正傳，好說了，到底這頭婚事是你的還是他的？」學岳母趁氣上胸，瞪了陳子才的姐夫一眼，又指着把頭壓得低低，不敢看她一眼的陳子才。

「您也知道，」姐夫說：「他自小沒有父母，姐夫就是他唯一的親人，我既是他的姐夫，大體也做得了主，唔！」姐夫不屑地一笑：「親家太太，您不認爲過份吧？」

「那麼，這個主已經做定了？那好，你認爲該怎麼辦才對呢？哼。」學岳母也是一聲不屑，「我倒要請教請教。」

這尷尬的場面，真教陳子才不知如何是好，只見他姐夫沉着臉，說：

「打開天窗說亮話，聘金禮餅金飾一起算，我們封一千元，由親家太太自己打理，您喜歡怎麼辦就怎麼辦，好嗎？」

「這，我可罪過了，阿彌陀佛！我是嫁女不是賣女！」學岳母雙掌合十，擰在胸前，搖着頭，眼睛望着天花板，一臉不屑的神色表露無遺！

「既然您不願這樣，那麼，坦白說吧，開條數來，」姐夫壓住了她：「我們才好打算打算。」

「一時也不知叫我從何說起，」她猶豫一下說：「不過，我這麼開來，也是最遷就的條件……」

.....」

「說吧！」姐夫急於知道她的花腔。

「聘金八佰元以上，當家拆開，大家盤面，禮餅五百斤最少，紅燭兩對，一對我收，一對禮還，酒席方面嗎？您想幾多少席就多少，但必須有！下聘當日，瓜菜必須成雙成對，越多越好！豬腿肉三份！雞鴨四隻！」

「甚麼？要三份豬腿肉？做甚麼用的？」姐夫以為聽錯了！

「這就是肚痛肉！」她安祥的解釋。

「怎麼這樣多呢？說到三份？我從來沒有聽過！」姐夫搖頭，陳子才也搖頭！

「怎麼聽過？」華岳祥說：「我這寶貝女兒可不容易生的啊！你可知道，我一共痛了三次才生她出來，難道每痛一次補回一個豬腿會太過份嗎？」

「照您說，親家太太假如您補上十次才生她出來，那也要十個了？」

「上着保胎，三次就夠收命了！要是十次，我相信今天我們也沒有機會來清談！」

「為了不傷和氣，」姐夫忍痛的說：「留着路走，好吧，親家太太，我們就接受你的三次痛吧！」

「啊！您怎麼說的？」她喘着氣，手都顫了。

「怎麼說就怎麼說，全照您的意思就是！夠了吧？」姐夫的「您」字講得特別重。

「夠了夠了！哼！」

「.....」

其實，華岳祥提出的條件，在富有人家看來，並不過份，不過，像陳子才這樣的窮人家，却是苛求極了！她生個女兒只痛了三次，他整個老婆可要苦了半生！

等到他和愛麗結婚以後，岳母總沒有好氣，揚言她的第八個女兒，誓不嫁給他那樣沒有父母親的男人，更何況沒有本事和沒有事業的！

不久，他卻聽到她的阿八，與一個小職員相戀，並提到婚娶的事情，岳母嫌男方跟他一樣，反對那門親事，諸多為難男方，男方也掃興的回去K埠，阿八一氣之下，終於病倒，隨後就聽見她去K埠散心，並在愛人的家裏「休養」一個月。接看不久，又聽見他們匆匆促促地，沒有下聘就結婚了。...

.....

陳子才才心想，怎麼岳母對自己那麼苛刻？而對她的第八女婿却那麼另眼相待？難道她的阿八出生時，沒有使她痛過一次肚？要不然，為何一份「肚痛肉」她也沒有向男方討取？

直到六個月後的二天傍晚，陳子才忽然聽說她的阿八在醫院裏難產，頓時明白過來，不是她生阿

八之時沒有痛過，而是她的荷刺條件害到阿八本身，早已自己痛過」……………

隔天，陳子才知道阿八的手術成功，添了瓦，母女平安，他趕著到岳母家去道喜，順便問道：

「媽，阿八怎麼這樣快呢？」

「兒子時代，」岳母有些快快：「出奇嗎？」

「這……………」陳子才真不好意思，尷尬的說：「可憐她太痛苦了！」

「痛苦？哼！」岳母面露厭惡的神色：「沒有讓母親吃過『肚痛肉』，就該讓那塊肉給痛了肚！」

她說著，望了陳子才迷惘的雙眼，不腐的哼了一聲，頭也不回的走進臥房去了！

——于一九七〇年——

聖母顯靈

歷來香火頂盛的聖母廟，在一個黑夜裏突然發生竊案了！聖母頂上的金冠和胸前的項鍊都不翼而飛，尤其是殿前那一個金製的檀香爐，更是價值不菲呢！

消息傳出，一時風聲鶴唳，全埠都為之動容。這是自開埠以來，最為聳人聽聞的事。

從早到晚，整個聖母兩人潮鼎沸，水泄不通，家談紛紛道：

「那個天殺的這樣大胆，難道不怕聖母學過？」

「偷了聖母的東西一定絕子滅孫，不得好死！」

「警方有抓到可疑的人物嗎？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

「難道聖母自己也保不了自己？……………」那……………」一向不信神鬼的和伯伯，站在「神法無邊」的

橫風下自言自語，却被那個憂心如焚的女傭睨——林姑太顯見了，馬上打斷他的話，忙說道：

「哦，施主，望別說下去，神明也有落難的時刻，您說是嗎？唉！」

和伯伯滿懷煩惱，當着衆人面前欲言又止，直望着神龕上，那寫着「有求必應」及「明察秋毫」的出爐神神，心中生了個難舒的疙瘩……

但在我看來，總覺得和伯伯的爲人太固執，也欠忠厚，遇事追根究底；對於一切事物都抱着懷疑的態度！不過無論怎樣，他都是先父生前的老友，當父親在世時，他常到家來中坐談，親得比兄弟還親……

……聽父親說，和伯伯會練過一手好拳術，尤其是國術中那一門「千斤墜」的功夫更是到家……他每逢有事，都必來和父親探討，非弄個水落石出不可，但，對於這事，這無法追証的事，也只好不了了之了！

直到三個月後的一天早晨，警方又接到一樁神廟的報失案，抓到一個疑犯之後，才供出大伯公廟所失的「天公爐」是他偷的，也承認以前聖母廟所失之物，都是他一手造成，並供出贖物地點；由警方取回後交還給聖母廟，才告一段落……

這天大的喜訊，廟中間就轉瞬逼近，聖母廟爲隆重相見，並舉行功德三天，慶祝聖母顯靈，千秋無疆。

「真慶幸，警方這麼快就被案了！」站在人羣中說話的和伯伯，真如同鶴立雞羣，一派英姿，可

謂人高馬大，老當益壯了！

「唉，唉！女人的心總是軟的，總是慈悲諒人的，不像男人心硬，氣量狹小容人不得——就像『伯公』不見了個香爐，就促緊察探人！你們說是嗎？」

「哦！」和伯伯回頭一看，原來是林姑太正站在他的身邊，躊躇滿懷，真活像聖母的化身。和伯伯說：「這樣說來，倒是神明法力大，不是警方破案速？」

「當然囉！神總是萬能的！一切都逃不出神的法眼！」

「嗯！」和伯伯微笑一笑，林姑太更是喜上眉頭！看到人山人海；有人燒香，有人誦油，那個「廣種福田」的舉措，想也有七八分滿了，怎不把她樂死呢？她款款的說，「等下就要遊橋表演了，您可要抬一抬，保一保身心康寧？」

「好，我一定抬。」和伯伯淡定的回答她。

那全廟滾滾的新福聲，伴着飄飄蕩蕩的燒香，在紅紅的燭光中，益增聖母的神威，那簾簾，那木魚的聲音，也增加一層悠遠，達到迷茫。

「遊橋啦，」一陣喊聲過後，應真抬出聖母的金身，安坐在四人托着的轎上，衝出門口，就在門口外邊的廣場上飄蕩，伴着的鑼聲交和着鼓聲，都一樣蕩人心弦。

「哇，聖母可發威啦！大家別靠得太近，今天的轎發得太盛了，」東邊有人在叫喊，西邊又有人

這樣在私語：「抬槓的真有些受不了。」是的，那四個抬槓的小伙子，有一個是林姑太的侄兒，一個是她的孫婿，還有兩個是廟裏的什工。我真擔心他們是否勝任，看他們滿身汗水，喘喘呼呼，不由得我不對聖母的神威肅然起敬，然而，和伯伯却全沒表情，他說：

「林姑太，我看抬槓那個抬槓的樣子太辛苦了，可否則我代了他？」

「這……」林姑太苦笑了——和伯伯指的那人，正是林姑太的孫女婿。

「難道不可以？」

「可……可以！」

和伯伯一個箭步，衝到正在搖槓的槓後，打一個手勢，就把那個抬槓的拉了出來，由他自己代上不知怎的，和伯伯才把槓槓放在肩上，槓就不搖了，就是連動一動也不動，任那共同抬槓的三個人，不論怎樣搖槓，都起不了作用。……旁觀的信男信女，一時竊竊私語，面面相覷！

「嘿！」接着嘩聲四起，真把林姑太急得如熱鍋上的螞蟥一樣，無地自容。於是，她急忙的奉了香，三跪九叩匍匐到槓前，口中不停的唸有願道：「萬能的聖母呀，怎麼聖母不動呢？弟子們如有罪過，小的願意承辦一切，就罰小的一百元賣香花寶燭吧，希望聖母發憐，讓弟子們引魂寶廟，早些回家！」說着，她的臉已熱得像熟透了的蘋果，唇兒也有些兒抖……。而一雙迷惑的眼睛却直直的釘

着和伯伯。

和伯伯隨起雙目，咬緊牙關，等到睜眼時，我們就看到轉身開始動搖了，而且一陣急過一陣，一忽兒高，一忽兒低，一忽兒如車輪亂轉，一忽兒如青蛙奔跳，一擺東，西一搖，比剛才更覺精彩萬倍，更有節拍！可說是歷來僅見最感人的神槓表演！隨着掌聲四起，有人大聲嚷道：「聖母真靈啊！聖母真靈啊！」

「……」

等到結束時，林姑太忙帶着和伯伯到廟後去用茶！而外面的人潮却已經興盡歸去！

「走！」和伯伯從廟裏出來，拉着我說：「來！我請你喝杯酒去！」

「姑太不是剛請您喝過了茶？」我說。

「是的，」他低頭的在我耳邊說：「她不但請我喝茶，又送我酬勞一百元買酒，你說，我是不是應該也請你喝一杯？」

頓時，使我一向對和伯伯的成見，完全推翻了；突覺得他的為人，並不太固執，而且，似乎也可說很忠厚和風趣哩！

二十五年

李老先生七秩晉一暨兒媳銀婚紀念雙慶的喜宴，多一小時就要開始了！

在綵帶搖曳和花球繽紛的大門外，那三五成羣的賓客，有的持着鮮花，有的帶着禮物，面露笑容從那「八仙賀壽」的橫綵下，直通通佈置一新的屋裏。從今天早上人潮就是這樣絡繹不斷，害得壽星公在音樂悠揚的歌聲中忙得團團轉；他那一套淡灰色新製的壽衣，有好些地方都給弄污了，但他還是殷勤不懈；一會兒招待這個，一會兒招待那個。忽然有一位年老的來賓問他道：

「老壽星啊，令郎少坤呢？」

「嘿！少坤，他……」李老先生頓時如夢初醒，才想起自早上自己也沒有見過少坤，會問過家人，皆說不知去向？這未免把他老人家氣死，心裏不斷嘀咕。但還是客客氣氣的答說：「他……哦，他有要事出去一下，大概就要回來了，真是怠慢囉，您老請坐請坐！」回過頭來，看見媳婦陳鳳梅穿着一件大紅的綉花旗袍，胸前配着一條閃閃發光的鑽鍊，頭上插着一朵鮮艷的紅花，顯出一派高貴與端莊的豐采；正在內廳和賀客們閒話。但樣子卻像很害臊和憂鬱；不時露出有苦無味的笑容——由此

可見，今天雖是全家雙慶大喜的日子，但在她，至少並不覺得快樂。

回憶總教人心裂腸斷，李老先生驟然把自己的年齡減少了四十年……

當時，要不是少坤的母親在少坤三歲時移情別戀，今日父子的感情也不至會弄得這麼糟。少坤母親出身自富有人家，婚後就常鬧小姐脾氣，而又任性揮霍，常常搞到滿家風雨，他只責罵過她兩次，她就忍心拋下女兒，逃走高飛了！

在那一段愁苦的日子裏，他忍住氣，忍受着淒涼的寂寞，也不再娶，完全把精神放在教育的事業上，含辛茹苦的才把少坤撫養成成人！

那年他四十六歲，少坤已是二十一歲了！他為了阻止少坤和富家女郭小曼的來往，父子間曾鬧過一段很不愉快的日子。

他知道自己以前的婚姻不幸，不能再看兒子重蹈覆轍，那郭小曼簡直是少坤母親的化身；好慕虛榮，任性傲慢……

算來少坤也是個孝順孩子，為了不太傷父親的心，只好任由父親作主，聽天由命的娶了現在的妻子陳鳳梅。

鳳梅是窮家女，十五歲就出來跟人家做工以彌補家計，故生活非常清苦與簡樸，人也十分和藹與文靜，可是不幸得很，自她進了李家門，丈夫却很少理她，對她總是冷冷漠漠！別說帶她出去逛街，

就是在家裏也鮮有和她說話，就是她向他提議些什麼的，他也只是默然靜聽毫無表情而已！雖然他們生下的三個孩子都已長大，但對方還是沒有改變他的態度！甚至他對他自己的父親也是一樣。

大家總是相安無事的一年過一年，但總覺得家庭缺少些什麼似的——尤其是歡樂的氣氛！

李老先生也覺得，自己在當時或者太過專橫一點，才會弄到這樣的地步；不但累了媳婦；使媳婦身在清冷的歲月中，也壞了兒子從心所願，使他抱憾終身！要是當日能滿足兒子從心所願，今天的家庭又過着些甚麼樣的日子呢？

但無論如何，那都是過去的事，要追悔也追不來！最不該，少坤最不該在今天隨意離開！他不會誤會是自己向他作二十五年，阻止他和郭小曼結婚聯刻的示威慶祝？假如他那麼想，後果一定非常嚴重！

「爹，時間就要到了！」媳婦悄悄地到他身邊叫了一聲，把他的回憶打斷：「你看，怎麼辦呢？」她說話的聲音很不自然，腔尾有些潮濕。

「哦，還有四十五分鐘，耐心一點吧，少坤一定會準時回來的！」他望了手錶一下，看着媳婦，接着小聲地說：「別太失禮，寬懷點，好好招待人客！」

她點點頭，勉強恢復常態，透一口長氣後，又重新步入內廳！當然，她內心的苦痛，不是用筆墨便可形容的，雖然家翁對她呵護備至，疼如骨肉，可是丈夫就不然，他對她的態度好像上司對待下屬

一樣，總是保持着一段遙遠的距離——自結婚到今天。

雖然說，她的生活過得相當寧靜，但心上總覺得很空虛，要不是丈夫在婚前和他人有過一段專心致志的戀情，今天夫妻的情感也不會獲得這麼穩，就今早來看，他不告而別，難道是他心裏認為，今天是慶祝他二十五年來和自己結婚的長假麼？

李老先生心裏是迷惑和猜疑，媳婦的心裏也是一樣，他們偶爾眼光相對，總不知用什麼言語來安慰對方才好？

「噯！」時鐘告訴大家已是下午五點半了。

賓客們三三兩兩的在閒談，有的站着，有的坐着，他們話匣中不時露了這麼一句話：

「二十五年的新郎，大概對二十五年的新娘有些問題！」

陳鳳梅隱隱的聽在耳裏怕得臉青唇白，整個人就如同坐在棉絨堆上，趁着李老先生去解渴時她怯怯的走近他身邊：

「爹，您說少坤，會回來嗎？……」她只說了兩句，再也說不下去了，雖然她咬緊牙根不敢失態，可是手腳卻不停顫動。李老先生看着在眼裏，表面上裝着不在乎的樣子，其實肚子裏却早就為她裝滿了膨鼓鼓的，一肚惡怒兒子的氣，但他還是壓制着，放下茶杯後，很安靜的安慰她道：

「你別太過耽心，寬懷點，少坤過一會就會回來的！我是他的父親，對他有信心，終是他的妻子

，也應該一樣才是！」

「爹……」他好像怕得全身癱瘓，覺得自己很荒唐，想轉到李老先生的背後。正在這時，忽然聽見一片歡呼聲：

「二十五年的新郎回來了！」

從大門外走進來的少坤，顯露出滿臉疲憊的神情深藏著暗然的神色，他勉強露出笑容，向各位賓客們招呼道：

「對不起各位，小弟因有要事不得出去一下子，希望大家原諒，太過怠慢大家了！」

——「一下子？早上到現在才一下子？」李老先生雖然滿肚疑雲和怒氣填胸，但還是裝出非常可掬的笑容，沒有責備他，也不問他到那兒去，只是拍拍他的肩膀，說：

「啊！少坤，大家等得你好辛苦，快去換一套整齊的衣服吧，才好招待客人！」

「衣服我已經給你預備好了，掛在衣櫃上。」鳳梅對着丈夫總是非常和氣——雖然她心裏有無限的憂鬱。

「謝謝妳，他淡淡的笑了，很有禮貌的轉了身，向賓客們揮揮手，就到樓上去。

李老先生望着兒子穿着一套淺藍色的西裝，配着一條桃紅色的領帶，頭髮光鮮，儀表十分魁秀的走下樓來。他看着掛鐘還有十分鐘就要開宴了，於是他高聲說道：

「少坤，鳳梅，你們兩人過來。」

他左手牽着兒子，右手牽着媳婦，很客氣的招呼賓客就位。

大家坐定後，鐘就開了，席間一片歡愉，「歡愉」之聲不絕於耳。

李老先生以前是教育界名流，而兒子少坤却是本城的股商之一，故到會的賓客們很多；文化界，商界，還有無數的親朋和戚友……酒過三巡，來賓被逗演說，就如同報上所登，來賓們皆諸多精警云云……有一位來賓提議說：

「我們希望壽星公不吝賜教；怎樣創造一個快樂家庭？以及長壽的秘訣，更希望二十五年的新郎能夠告訴大家，他們幸福婚姻幸福的秘方！」那來賓說完了又加多一句：「我們虔誠恭候，鼓掌！」熱烈的掌聲過後，李老先生在賓客們僅僅催促之下，兢兢業業的站起來，他閉着眼睛，沉思一下說：

「各位來賓及親友們，我暨兒媳都非常感謝各位光臨，更感謝各位厚賜珍貴的禮物，真是受之有愧了！」

「在我畢生難忘的今天，要我來談談養生之道，似乎像是說教一般，」他微笑着，向在座的賓客們巡視一番，潄了一下喉嚨，以他當年講學的態度謙虛說：「不過，我認為一個人的長壽與否，完全是上蒼的旨意，所以無可奉告，關於處理家事嘛？」他說到這裏，低下頭，吸一口長氣後：「所謂家

家有本難唸的經，憑着我好，我看您好，它是甜的四份之一，酸苦辣的四份之三，個中滋味，我認爲大家都彷彿相同！『他用左手把眼鏡拿開，舉起右手拇指和食指伸向睫毛處按了一按，又把眼鏡重新戴上，露出一份淡淡的哀愁：』

『不過，我希望各位貴賓，以後對兒女婚事，最好由他們自己選擇，現在並不是父母之命和媒妁之言的年代了！要不然，自己將會給自己帶來無限煩惱，而婿女兒媳之間也難有融洽的一天，起初是相敬如賓，後來那個實字却變成了冰水的『冰』，再下來嘛，那個實字就變成石頭斷殺的『兵』了！』他把語氣加重，把眼光落在兒子身上，臉色漸漸蒼白，氣喘喘的繼續說：』

『很對不起，老朽太囉嗦了！這或者今天我有太多的感慨，至少我對我媳婦……』他老人家突然停止了話，以無神的雙眸直望着兒子與媳婦，一種內疚的神情黯然表露出來。鳳梅早已坐立不安了！她雖是儘量裝着若無其事，但手腳的寒氣總襲上心頭，那顫動的心似乎要從口裏跳出來一樣！少坤凝望着父親，一時百感交集：』

『爸爸，』他站起來，扶着父親說：『請您坐下去吧，我來代您把未完的話說下去！』

『歡迎，歡迎！』賓客們鼓着愉快的掌聲，只見他莊重的向各位賓客點了頭，緩緩的說：』

『我非常感謝各位來參加這個宴會，使蓬門生輝，我要在衆人面前感謝我壽比南山的父親，由於他澤陂有方，使我們全家幸福的過了二十五年！』他把眼光落在妻子身上，一瞬間又移到父親面上，

回過頭來大聲對大家說：』

『當年家父阻止我，不讓我和心上人結婚，而硬要我改變現在的妻子，』說到這裏，聲調有些顫動，鳳梅像給針把眼睛紮開了，滿臉苦痛的表情緊壓着呼吸，好像雷就要轟下來！李老先生則呆像木樁，像失去知覺一樣。在座的賓客們個個面露疑惑，直望着李老先生與媳婦兩人，有的還不斷在私語，看來，今天這個喜宴結果並不樂觀。但大家似乎估算錯了：少坤繼續說道：『要是當日我能從心所願，那我將是非常不幸，我們的家也不知道搞到什麼個樣子，但當時我對家父的主張並不心服，直到今天我才釋然：家父的確狗眼光，我以前那個心上人，在她第三次婚姻後的第五年，她的第三任丈夫便在前天被越過火；她席捲了丈夫所有的財產遠走高飛，丈夫一時想不開，便服毒自殺了！』接着他又說：』

『哦，我想，我必須向各位以及家父和內子解釋——本來我是不應該說的，因為今天是我家慶慶的喜日，而家父雖是一個教育家，但向來多少還有些迷信，不過，我還是認爲說出來較好，一來可以使家父及內子寬懷，二來也可以得到大家原諒我怠慢的原因——今天我趕去送那個自殺者的殯，他不但是我的同行，也是我以前在校中的情敵，他和我彼此間爲了那位小姐沒有往來數年，我奉嚴命結婚後，那位小姐也結了婚，沒想他卻立了誓：非那位小姐他願終身不娶，那知他願以償後，結果是死在那位痴戀人的手上！』他停了一下，看着父親和妻子，『而我們的家庭，自从我娶了內子之後，大

家都過得非常幸福，家父得到一位二十五年來任勞任怨的孝媳，我却得到一位二十五年來寬懷大量的賢內助，沒有她，家父沒人侍候，沒有她，我也不能有今天這樣的成就！這都要感謝家父賜給我的福，使我得到這樣一位好妻子，畢生受用不盡！我要感謝她，二十五年來她發揮着內在的美德，相夫教子，把她一顆堅貞不渝的心交给了我，迎來順受的沒有嘆過一聲！」這時，他露出了滿臉幸福的光彩，照着那些聽得如醉如痴的賓客們，風趣的笑說：

「而以前那位我認為十全十美的戀人，她呀，不但離了兩次婚，還氣死了兩位家婆和一位家翁哩！」

「哇呀！」李老先生聽完兒子最後那一句話，驟然大聲的驚叫起來，雙手按住忐忑的胸口，隨着賓客們也跟着發出雷動的掌聲和慶幸的嘆息聲！

「快辦！我們祝李老先生福壽無疆，祝二十五年的新郎和新娘相偕到白頭！」

接着全體肅立，互相敬酒，杯觥交錯裏，大家把眼光集中在陳鳳梅身上，只見她是喜答的，露出了歷來做見最快樂的笑容，像一朵風雨後盛開的花！

在賓客們的祝禱聲中，李老先生突然想起方才的舉止失態，於是赧然的羞上雙眼，低下了頭，他咀嚼着兒子的話，心裏暗暗地感到無限安慰！不意却被一陣突如其來的掌聲和笑聲，夾着削皮的口哨聲驚醒，抬頭一看！啊！奇跡出現了；只見兒媳兩人，充滿着互相瞭解與溫柔的神態，像是初戀一般

，二十五年來的第一次——他們彼此痴痴的，含情脈脈的相望着！

——于一九七〇年——

鍊

這一條纏綿着同情與愛的項鍊，要一直傳下去，傳到千千萬萬年……。

飛機已經起飛了，我的心，像在清風之中搖蕩，真有何去何從之感。

想起方才送行的親友，有的憂鬱滿面，有的眼壓通紅，大家都默默相對，更增添我心靈上的負擔，彼此間的呼吸也可聽見；好像一切不幸的事都在等待着。

上了機，安靜得像一個啞子走在一條不知名的十字路上，而孩子則自言自語的在說白雲……。是的，眼望飛機外的白雲，一縷柔絲縹緲，心想，人生也就是這樣麼？——輕輕的相聚，輕輕的分離？

昨天接獲哥哥的來信，只是寥寥幾字；說父親病重，即刻回家。父親歷來心臟衰弱，時好時發，在家中看得多了，也覺得非常平常，就好像傷風感冒一樣，一些日子過去了，也就安然無事。但現在

就這樣危險嗎？我真個不敢想像。

說起父親和我，就好像兄弟一樣親蜜，在少年時代，那時我十六歲，他已是四十二歲了，當我們走在一起，誰也會以為是兄弟，因為父親從不擺出威嚴的樣子，跟我有說有笑，而在面貌上看來，也並不覺老，就好像三十歲多一點點；只是一點點而已。每次我們上街逛逛，朋友們常笑着對他說：「你跟你弟弟出來啊？」

「老朋友！」聲音非常自然，沒有半點做作。而我呢？總會感到赧然，但父親卻不以為然，他說：「你出世到現在就跟我在一起，說老朋友最適當不過，有什麼比這更親蜜的稱呼嗎？」

假日中，父親常帶我到湖去釣魚，往往就把一天光陰無聲無息的釣走；但他並不氣餒，等到夕陽西下的時候，他還是躊躇滿懷的眨眨眼聳聳肩，然後說：「運氣真好，我們又修了一天的新養，養了一天的精神，並沒有把寶貴的光陰白費啊！」說完就拿了魚鉤，背了空桶，向我搖搖頭說：「走！改天我們再來吧！」

歸家途中，父親總是東瞧西瞧，似乎一切風景在他的眼裏都那麼神秘和神奇；偶然看見一隻翠鳥飛過，他也會哇一聲叫我看看，讚賞不絕於口。或是一朵比較艷麗的野花，也會使他擺出羅賓家的姿態。

最難忘的却是我十歲的那年，當時我們住在海濱不遠的一個小鎮上，一有空閒父親就帶我到海濱

去游泳。少年時代的父親，曾獲過威海比賽少年組冠軍，他不但對於竿式、自由式，以及翻騰式，各種泳姿皆優，尤其是呼吸，他也控制得恰到好處，但他從不驕人，他曾說：「做人要謙虛，也要勇敢，要自信，卻不可以自信過度，過度就變為自滿。人家而做的好事，我們也能，論金錢，我們比不上，論學識、品性、勇氣、謙虛、正義，我們就不能教人批評。」一次，他接到我唸書的那家公立學校的通知書，要他去參加學生作文比賽的頒獎禮，他想不去，但翻過我平時的作文簿後，他決意去了！我在初中二年級，該年比賽結果，我又得了全校該組的第二名，但父親並不滿意。他說：

「我不相信你會這樣差，永遠停在那個水平上，兩年來的比賽都是你第二。難道我每次教導你的文章作法，都是白費的嗎？」

在趕往頒獎盛典的途中，父親不斷叨叨，他認為他的兒子不應輸給別人——這也難怪，兩年來，每次作文比賽的評判，通常只有那幾名董事，（父親生前常說：「有錢你就懂，沒錢你什麼都不懂了！」）而得獎的作品完全沒有展出，只在佈告上發表那個得獎人的姓名而已，根本就不曉得那些作品好到那裏？這一點，每個落選的同學，心中都很不平，往往我也成為受害者。父親對這種「掩蓋評判法」，早已不滿。使他更不服氣的，就是那個兩年來一直第一名的學生。「難道就沒有另一個人能夠勝過他一次？我就是不信！」他說。

當步入禮堂的時候，父親馬上沉住了氣，臉上堆滿笑容，好像方才的怒氣已消得一乾二淨。

頒獎禮在「愉快」與莊嚴的氣氛中進行，起先董事長致詞，隨着校長、教師，接下來的就是學生家長致詞的時候，父親也不客氣的上了台。在大庭廣眾之中，上台演說可說是他破題兒的第一遭；為了他的兒子，為了正義，為了每一個學生，為了釋疑，只見他很穩重而從容的步上演講台。當時，我就是就心他會出席，但結果卻使我意料之外……

「各位董事先生，各位老師，各位家長們，各位努力向學的小朋友，」他很溫和的說：「兄弟上來，是想說些發自內心的話，我希望你們讀書要努力，不要教你們的父母親白費精神和金錢，以及使老師們煩心——百教不會。」他頓了一下，又說：「光陰會很容易溜走的，等到學期結束，你們全了成績表回家，假如不及格，那時，自己多麼難過，父母親更是頓足捶胸了！」說到這兒，突然他靜下來，閉着雙目沉思一下，然後徐徐的把雙目睜開，露出一道矜持的眼光，顯出一種威嚴的神色，聲音很洪亮的說：「這次作文比賽結果，得獎的同學不要太驕傲，失敗的同學也不要太傷心，用功努力，第一名當可期待，第一名不是固定屬於某一個同學的，第二名、第三名也一樣。」他把眼光落到典禮中的董事長、校長、教師，又回到學生們的身上，然後很悠然的露了一手，他說：「唯一可惜的是，學校當局沒有把那些得獎作品展出，讓同學們觀摩，學習，以吸取那些佳作的長處。各位家長一定很想明白，自己兒女寫的文章，在同一組中，是否比那些得獎作品差得很遠？而那些得獎的，是否是真材實料、生花妙筆、高人一等？這一點，都是各位所期望知道的事！我希望學校當局調查該公，一定

能接受大家的要求！」等到父親說完，台下掌聲雷動；鳴采之聲不絕。

結果在中三年，全校作文比賽結束，我終於獲得了該組的第一名——父親期待已久的第一名。那年全校所有入選的作品，被例在禮堂中展出，使到每一個學生都很高興。只有同組的那一個向來第一名的同學，羞赧不展；他不但得不到第一，就是第二第三也給他擠去了！這真使我感到莫名其妙，心想：難道他已經是「江郎才盡」了嗎？但後來我終於釋然了——原來他就是本校永遠名聲董事長的兒子囉！

但我真正領教到父親給我教訓而使我學生難忘的，是一次同他到海濱去游泳。當時我向海濱的弄潮兒誇說父親渡海的光榮事蹟，又自比與父親是龍與骨之間，說完趾高氣揚，沾沾自喜。不覺却被離我不遠，坐在大樹下的父親窺見，他回過頭來，叫我游一個平式給他看，說完就拖着我到海裏，要我向海中心一直游去。當我游了二十碼左右，他也跟着來了，他口中不停的大聲說：「去，你游得很好，勇敢的向前去！」我出了九牛二虎的全身氣力，心裏非常興奮，要在家人面前威風一下，所以拚命的游過去，怎知漸漸的感到體力不支，但父親還是大聲的叫着：「去！你實在行，再去！」突然，我全身氣力耗盡，終於癱瘓下來，氣也透不出，心想，完了！不意在危急當頭，父親却一個箭步到我身邊，他以單手划水，一手拖着我的腰部，沒三兩下功夫，就給他拖到淺灘，那時，我已是大喘與小喘了。父親疑視住我說：

「勇敢也要量力，誇口也要有本領，老朋友！我告訴你，以後不論什麼人，什麼事，不要給人一讀就拚命去做，必須量一量自己的力量是否能夠勝任，否則，吃虧的還是自己！以後千萬不要在人家面前誇獎我，我的本事是我的，你的本事是你的，你明白嗎？假如方才不是我而是別人的話，你想，你的後果會怎麼樣？」

自那次過後，我耿耿於心，不敢把父親的話忘掉，也不致在人前誇讚父親了。他曾正色的對我說：「自己必須堅信自己，盡可能以自己的力量發揮自己，讓人家知道你以後，才知道你的父親！」

在父親一生之中，只有一次——銘心刻骨的一次——使他內疚和不安的事。那是有一年的八九月光景，他失了業，家中渡日如年；一切用的、吃的、都耗得乾乾淨淨……一日晚餐時候，母親煮了稀粥，還多了不少蕃薯——說實在的，也只能這樣而已，米還是借來的——下粥的也只是那些自種的蕃薯葉。母親叫了父親幾次用餐，哥哥和我也叫了幾次，但他總是坐在外面的「蓮里」樹下沉思，滿面憂愁，似乎天給他一望都黑下來。八點鐘了，粥已冷到凝塊，我和弟弟們彼此相對，抱着肚子嘆氣，嘴唇顫動的，眼也無力睜開了。哥哥一向脾氣暴躁，看不過眼，勃然大怒了，這大概是「餓火」起升吧！他一個箭步衝向飯桌邊，發熱的拿開菜盤，大聲的說：「吃！爸爸不吃，我們先吃！」說話的聲音很响，把父親吵得轉過頭來，只見父親怒氣沖沖地說：「放肆，大人還沒有起箸，誰敢？」

「我敢！」只見哥哥紅了眼，抖着唇，含了兩泡欲滴的眼淚。「爸爸」，他哀怨的說：「您不可憐孩子們嗎？」

「……」父親抱着頭——像一個跟鼓鼓的汽球洩了氣——被哥哥有「魔鬼」的眼光嚇住了，他顫抖着說：「你……你們吃吧！」說話的聲音簡直是哭出來的，隨着就飛也似的走掉，消失在屋後的山坡裏！那時，母親已是泣不成聲了，那一盤誰也吃不下，大家還是靜靜相望，彼此才知道飢餓和苦痛，更同情父親賺錢不易，和失業時心靈上的煎熬！此後，父親總是快快的不敢正眼和哥哥相對，也很少帶哥哥一起出門，在我與哥哥之間，似乎他對我比較偏愛了。

「我錯了！」他說：「我不該把自己的苦痛、煩惱，加在你們身上！」也由那一次起，父親珍惜着每一分賺來的錢，更小心在意的守着他的職業，不敢好高騖遠，對人也學得面面俱到——這並非意味着他的骨頭已經變軟，人生觀也改了；他是一個非常樂天和有個性的硬漢——這大概是那一次失業給他有過太慘酷的教訓吧！為了兒女的生活，他只能強忍這麼做！

我結婚以後，也跟哥哥一樣的離開家庭，自立門戶去了。哥哥那時已是兩個孩子的父親，住在離家八英里外的一個市鎮，路途雖是不遠，但父親却很少去看他，縱然有，也只是去兩三小時就回來。反而是母親常去小住。而我呢？雖然住得遠，和父母的住處相距二十六英哩路程，但他老人家每月總有一兩次到家中過夜，有時也帶了母親一縷而來。

他們來了，總不會空手，有時帶一些吃的，有時帶一些用的，時常吃的比用的還要多，那些吃的東西，都是母親親手弄的，她知道我的嗜好，往往帶來了好幾件。晚飯後我們聊天，從東說到西，從南說到北，真是無所不談。但一提到哥哥，父親總是很巧妙地把話轉到別方去：「你們說他嗎？我總是喜歡他家那隻小花狗，牠很活潑很漂亮；棕色的羊毛，短短的鼻子，像豬子一樣肥，和我們以前住在海濱不遠的那個小鎮上，隔鄰黃媽那隻使我懷念的小狗兒一樣！那些小狗兒，是姓女兒養的哩！」

到底那一個黃媽，連跟他朝夕相對的母親也不知道，我更不必說了。不過，當他看到我們迷惘的眼光時，他會打個圓場的說：「說到姓的那個女兒，我真想恨自己老得快！」

「你說的也是。」母親點點頭道：「那種回憶的確是很傷神的！」隨着就捫了嘴。雖然母親知道父親在撒謊，但從來不拆穿他的西洋經，她說：「那時孩子們都小，他們當然記不得，要不然，今天準會有一兩個留在那鎮上了！」就此話題結轡過，假如我和母親仍不知趣再提起哥哥，他就沉默了，然後連連的打了幾個呵欠，裝着很疲倦的樣子說：「我頭痛得很，我要睡了。」故此，在閒談之中，我和母親都盡量忍住不提哥哥的事。

後來，我被公司調到四百英哩外的東海岸去工作，來回的路程就將近八百多英哩，如此遙遠的距離，故和父母親就不常見面了。只有在母親留宿時，我帶着回去過一次；只見父親蒼老許多，表面上

看來，他沒有什麼痛苦和傷心，有說有笑，但我知道，他是假裝的，他說：「人到老了一定要回去！什麼人都一樣，希望你們快快樂樂的，給養你們長大的母親送行！」「行」字還沒有說完，他已經把手巾蓋住了臉，從他的指縫間，我們看見手巾早已濕透了。

等到母親的喪事完畢，哥哥和弟弟們都去復工，家中只存他老人家一人。我說：「爸爸，不如把屋子賣掉，跟我到東海岸去住吧！」

「老朋友，你最知心！可是，我不忍離開和你媽住過這麼久的家，我要永遠住在這裏。」

是的，父親和母親的愛情，始終不渝，從他們婚後開始，歡樂同享，苦難同担，尤其是當孩子們長大了，一個個離開家去工作以後，這屋子就成了他們溫馨的夢地，在那些日子裏，他們沒有一些負擔；至少在體力上和金錢上是如此的。他們安享快樂的晚年，往往親密得像一對新婚的夫婦，彼此間說話輕聲細語，體貼貼貼，不知羨煞了多少鄰居們……

如今，雖然母親去世了，留給他的却是一份少年人的痴心，他捨不得離開母親埋骨的地方。他的心當那麼堅決，我也不敢再勉強他，奪掉他唯一可以回憶的地方……

「這是你母親的遺物，是我與她結婚時給她的項鍊，雖然不很值錢，但在極窮困的時候我也不忍把它賣掉，現在，就留給你吧！」他手中拿着一條早已發赤，雕着古老花紋的金鍊，有一個心型的牌，大約有半兩多重，輕輕的把它套在我的頸上，又說：「希望你好好的保存，你當然明白我的心意。」

當然，他的心意我明白，他精神上的寄託，全部託了給我，也把他一生對母親的愛，移到我的身上！

「爸爸，您一人不覺寂寞嗎？」我說。

「別理我，你有空就來看我，我精神好時也會來看你！」他頓了一下，眨一眨眼，又加多一句：「但要經濟許可啊！」

由於工作煩忙，自此之後，也只有靠書信往還，但寫來寫去也只是「平安」兩字而已，不想隨著光陰的消逝，自己已被一個九歲大的孩子叫做父親了。前三年，父親來探訪我一次，並在家裏住了幾天，那次的見面，父親給我的印象是：比以前更加蒼老，眼睛已顯得憔悴，聲音也不比以前洪亮，說話老是慢吞吞；脾氣却和以前差不了多少，但風趣仍不減當年。那天他一到家門，妻與孩子都出來迎接，他一看到孩子，眼睛睜得大大；左看右看，把孩子那得驚恐非常，乾到妻的身後，他却哈哈大笑，拍着我的肩膀，笑向妻說：「我的孩子真幸運，得到你這樣好的國丁，種子才會長得如此神氣，這是我們鄭家最優良的品種！」他回過頭來又對我說：「這是家孫裏我最喜愛的一個，以後他的一切唯你是問了！」

「爸，進去屋裏歇息後再說吧！你一定很倦！」我說。

「不僅不怪！」說著，他把手中一小袋的東西遞給了妻：「那，這是送給你們的見面禮。」

顯然父親的生活習慣和以前差不多，但我總覺得他比以前更沉靜了一點，更奇怪的是：有時候他陪孫兒玩耍時，常常細聲的唸着他孫兒的名字：「謙源，謙源！」當第一次我告訴他孫兒的名字時，他就非常神往！他說：「這個名字很好，我非常高興！」但有時他却把眼睛蓋上，似乎有很多心事似的。

「我要回家了，」他說：「這個孫兒長得和你小時一樣，看到他，就使我想把你母親手中襁褓時的你……」我再吩咐你一次，要好好的教育他！」

「爸爸，我會的。」我說：「你只住了一個星期，怎會這樣急就要回去呢？我希望你在此長住下去，你已經不比從前啦！」

「是嗎？」他有些不屑，哼著鼻音：「我想，我還有得你瞧！」就這樣，他走了。

個性倔強的他，至老不變，無論妻和我怎樣挽留，他總是不應；他要回去母親去世的屋子，要等到愛他如命的婦人來召他歸去的那一天到來！

想不到這日子就這樣快期滿了，他要別了曾密如朋友的兒媳，溺愛的孫子，和他所留戀的河山，到另一個世界去……

「P 埠到了，請旅客注意。」機艙的廣播響出聲音，這時我才發覺到身邊的妻已經提了行李，準備下機了。

「爸爸，」孩子問我道：「就是這個地方嗎？」

「是的，」我說：「就是這個地方，以前爸爸曾住過的地方，現在，你祖父就住在這裏！」當我說「住在這裏」時，不禁一陣心寒，可能是「睡在這裏」了！

「多美麗的島嶼啊！」

「安靜點，別打擾你爸爸……」妻知道我的心事，怕孩子多話給我煩心。但孩子又怎會知道呢？他還是滔滔不絕的問這問那……

這也難怪孩子，外界如畫的風景如此秀麗，怎不引起他興奮的心？但不管孩子怎樣快樂，也不能感染到我；這次回來，不是觀光，而是要來再傷心一次。

匆匆抵達家門，滿屋都是「離愁別緒」，好像風暴就快要到來一樣的，每個人心中都是充滿著憂鬱、痛苦。孩子們——哥哥的孩子，我的孩子——無形中也深受感染，他們知道，他們的祖父將不會再回來逗他們玩了；更怕看親朋戚友無神的臉，父母親淚光閃閃的眼睛。

在父親牀邊，哥哥無聲的低著頭，一種共同憂患的心在他面上表露無餘，他落了淚水，內疚咬噬著他的心……。我知道，他恨他那時太魯莽，現在，做了父親的他再想起父親，這一種心藥上的

自責，在這個將離開人間的父親面前，要補救已救不了。……

他老人家只存着最後一口氣，雙眼無光的望着哥哥與嫂嫂，轉了頭——狠出力的轉了頭，凝視着我與妻，凝視着我身邊他唯一喜愛的孫子。雖然他凝視我們只有五分鐘，但我却感覺到像一百年那麼久。

「有甚麼吩咐嗎，爸爸？」哥哥心裏非常難過，看父親那一喘一喘的喘息，比受罪還要痛苦，哥哥方才告訴我說，醫生昨天給父親驗過後，慘慘的告訴他，說父親的病已經不能再好了，大概還有十個小時的壽命；可是，從那時計算起到現在，已經不止二十個小時了，這大概是為了要等待他的子媳、孫兒到齊，或者是他老人家的家事還沒有表達。……但在這一秒鐘如一年的時刻，我們不忍再看他老人家了！大家都希望他安然蓋目西歸，免得受肉體上的折磨。

他的呼吸已經是一陣慢過一陣，他修忽間微微的把眼光落到我的頭上，很久很久，最後他顫抖着唇，但說不出一句話來，只能眼光光地望着我，隨後，又望着孩子——他心目中最優良的品種，鄭家的香丁——我也隨着他的眼光落在孩子身上，看看孩子是否有甚麼不對的地方。突然，我領會了他老人家的意思……

「爸爸，我會照您的話去做，」我說：「是這樣嗎？」我把他給我的那一條繃滿着愛的項鍊解下，套在他死猶戀念的孫子——我兒謙源頸上，這時，父親終于心滿意足，安詳的含笑西歸，沒有一

絲痛苦的表情！

我終於明白，他老人家要我對待他的孫子，也要像他對待我一樣；這發自心靈上的愛，充滿着慈愛、喜悅、共同甘苦、謙讓、同情——這或者就是為什麼他不把項鍊交給哥哥的原因吧？——要一代一代的傳下去，傳到千千萬萬年。……

——一九七〇年二月九日

最遲回家的那一夜

從父母親到我們，從我們到孩子，皆是一廂好客的老戲，演了又演！充滿着慈愛與

耐心，煩躁與喜悅。

祖母站在離色邊，像一隻怒鳴的獅子：「你還不想快回來，看我打斷你的腿，總是跟那個畜生去亂跑……」

那是天色微明的早晨，祖母早已起來燒稀食，我却拉了離色外久等的小林子，雙雙騎了腳踏車，像一陣旋風飛一般的走了！在我們背後，還隱約聽見祖母的罵聲：「今晚呵……」

是的，今晚當然少不了又是吃一頓紅燒黃鱔魚，但，我不怕！主說：「工作六天，第七天就該休息。」誰叫我不把第六天的工作做好，偏要留到第七天呢？我就是不願幫她燒火，我萬是不願！

其實，多少個第七天都給燒得爛了！她只許我在離色裏個聯的掃掃地、燒稀食，就柴、拔草……

……偶爾在吃過午餐後，偷偷逃出去游泳和爬山，等到回家時，準會被攔了幾條，才准吃飯！想起來，我真是恨也很死了她！

如今，我們就乘風要逃出的小鳥，特別興奮，在那長長彎彎的椰林小徑上，一顧一簾，像坐在跳板上，一樣刺激。

但我有點就心這輛老飯車是否一次又一次受得了？它真像一隻全身滿染紅蟻的小狗，在作最後掙扎，拚命奔跑！

看那晨曦的光輝，鑲在椰林樹葉上，映動那葉上晶瑩的露珠，像那顆鑽石般燦爛！還有在翠綠間搖曳生姿的野花，吐出一縷縷淡淡幽香，十分逗人！怪不得在生的時候常說「野花香」，如今，我正也有問題。

那椰樹的橫影，垂在小徑上，就好像一條條斑馬線，真使我們感到自在與安全；早就把祖母的咒相忘得一乾二淨！當然，小林子也和我一樣，忘掉他的母親。

椰林中，那遙遠近近、疏疏散散的藍雲屋，早已炊烟四起，沐浴在晨曦的霞裏；有公雞的「喔喔」，鴨子的「呷呷」，那無數彩色如虹的雀鳥，在茂盛的枝頭上高唱，真恍如世間一隊最出色的音樂團。

「海角灣」，我們認為最好的泳場，就在不遠了。偶爾回頭一看，那三五成羣的小孩子，也和我

們一樣；帶着乾癸，哈哈哈哈的跟在後邊！

「看來，今天可要爛場啦！」小林子堅決的聲音，使我更用力前進，以免佔不到好位置——我們最喜歡其中一塊地方，有一株蕭瑟的大樹，在它下面沐雨休息，是最陰涼和安靜！

「真清好大啊！」我說：「小林子，把開車綁在大樹下，吃了麵包才下去游泳好嗎？」

他不著聲，點點頭，一臉不可思議的色彩，像中過四十萬頭獎。彼此的心有些兒跳；興奮與滿足的跳，盡想快一些跳下浪裏去捉弄！

雖然早晨的海水較冷，但樂趣時却也難覓；一會兒見在水中亂舞，一會兒爬到岸上休息……

看那紅紅的太陽在海面上升起，既朦朧又殷紅，真像一個大荷包蛋，指着太陽，我對小林子笑說：「這個荷包蛋真夠我備吃一頓哩！」

「要是真的就好！」他碰上雙眼，微微一笑——他在幻想，一種光明和未來的風景，一切是那麼美麗和充滿希望——我想。

過了一會，彼此又滑到海裏去捉迷藏，戰水花，停了就到沙灘上堆沙塔，寫大字，有那麼多的花樣就玩那麼多，對於別人，却也懶得去理！

我竟感到奇怪，奇怪到難以解釋；起初我們只是默默，偶爾相對微笑，也不知笑些什麼，但到後來却特別多話，天南地北無所不談，又盡是那麼興奮，好像今天世界上只有我們而已；像天使一樣無

憂無慮。

不知不覺中，一天時光就這樣溜走了……

歸途中，暮色蒼茫，在稍微收割後的田野上，堆肥裏冒出一縷縷炊烟，更添一層悠遠的幻想。歐陽裏老牛咩咩，但那些瘡疤的農人，口含烟草，態度非常優閒自在；只見他們手中拿着樹枝在挑火；火光點綴裏，一個個的臉孔美得像一朵朵盛開的薔薇！

在遠遠的山嶺上，夕陽鏡上最後一層焦了的蛋黃，三五歸巢的小鳥，告訴我們黑夜已經來臨！

曠野夜色，幽黑逼人；天上有星星提起燈籠出來趕集，東一顆閃閃，西一顆閃閃，才一眨眼，這邊也有，那邊也有，還有尾巴發亮的流星，舞在柔和的風裏，翩翩悠然！

平時常看到的東西，總比不上今晚所看到的美麗，我們似乎置身在夢幻之中，新奇、飄逸，迷得什麼事情都給忘了。

看看已是天暮全黑，萬家燈火，我們才戀戀不捨的回家。

當我送小林子到他家門口，轉身時聽到一片荷葉聲：

「這麼夜才回來啊？我以為你失蹤呢！真是越來越大胆，不成器，玩了整整一天，是不是跟那個野孩子去浪蕩？以後再這樣，我啊……」

不必說，他母親也跟我祖母一樣兇與；祖母罵小林子畜生，他母親罵我野孩子，大家拉平，誰也

不吃誰的虧！

這事過後，誰也沒有提起，不過，最可憐是我，那一夜回到家門，就被祖母痛擊一頓；她老人家滿臉焦急，紅著眼，手也抖了，拉著我，一邊罵一邊打，也不准吃飯，而且還把我留在屋外一夜；這也是我一生中在屋外彷徨、悲憤、最長的一夜。自此以後，我更鮮和祖母交談。而小林子呢？我又怎麼好意思向他提起？

不久，我因環境關係，到遠地的山城去工作，若有和小林子通信，也只是說些大人的事而已。真的，也應該說些大人的事了——彼此不見面已將近十八年了。

記得當我們分開六年後，他寄了一張喜帖給我，說因奉慈命，與黃家小姐結婚，（這也難怪，他母親急抱孫兒，蘇家祖宗三代，都是單一粒子！）他要我當日去參加他的婚禮，但是，道路遙遠，又有工作纏身，經濟更不許可我去，只好寫一封抱歉的信給他，並附上一份賀儀，祝他婚姻美滿！

一天，我接到家中來信，說祖母病危，須回家一趟，等到抵家時，只見祖母安好，我真怪家人多事，害我煩惱終日。

「十幾年總不見你回來看我，真把我想死了！」她老人家已是白髮蒼蒼，牙齒落盡，我看出她的臉色非常內疚與憂鬱。

「工作地方太遠！所以也難得回來，」我對祖母總是隔著堵無形的牆：「您不是挺好的嗎？」我

淡淡的說。

「我想，你一定在怪我，」望著我，她沒頭沒尾的說：「我真不該，不……」她似乎用了很大氣力，說話的聲音很不自然；很生硬！

「什麼事呢？祖母，您儘管說吧！」

「我仍記得，她忘不了，你最近回家的那一夜，我真不該把你留在屋外！」

「哦！」我透了一口氣，應她的說：「這提它做甚麼呢？我早就忘了！」——其實，我真不願十八年後的今天，再來傷一次心！

祖母低著頭，默默無言，我盡量假設一些愉快和甜蜜她老人家的話，並誇張外地的風土人情……但，我還在想：在自審，公正無私——在離家後那一段漫長的日子裏，我日夜追尋自己；那一夜我是否錯了？

第二天，一早就去找小林子，（現在可要叫大林子啦！）見面時，彼此緊緊的握手，說不出一句話來，等到坐定之後，他才告訴我，他已有三個十、十一、十二歲的孩子，都很頑皮，真所謂桀驁不馴也！我則告訴他我仍是王老五一名——雖然我們年齡相仿，但，我還是正科的一名！

他說，孩子們常常出外亂跑，有時去游泳，有時去爬山，常常玩到很晚才回家，害他揪心牽掛，有時責罰他們；太夜回家就不給飯吃，且攔在屋外一夜思過，隔了一天，還是老樣子，怎不教自己心

痛……忽然間，我心裏那個懸案；在絕望中，無可奈何的自刺敗訴了！

閒談中，總見不到他那三個害他心痛的兒子，於是我問：

「孩子們呢？」

「我才生過氣呢！今天一早起身，就聽見內子在罵：早餐的麵包不見了，毛巾也失了踪，大廳又是過去游泳，唉！」

「是去我們以前常去的老地方嗎？」

「我們？啊……」他望着我，滿臉如夢般迷惘，那回憶之窗開了——他似乎看到自己的孩提，一隻翠鳥引起的喜悅，一片綠波使心神蕩漾，那星辰，那野花，那自然的一切……從父母親到我們，從我們到孩子，情是一輪好看的老戲，演了又演！充滿着慈愛與耽心，煩躁與喜悅。假如孩子們偶爾貪玩，一半次夜歸歸家又何妨？誰都希望給自己的童年留多一點情趣，老來也有一些可以回憶的地方——只一陣子，他莞爾一笑，這一笑，發自心靈的一笑；我覺得他好像年輕許多，我也深受感染；彷彿他和我都變回孩子。接着，他把臉孔沉下，緊緊的按着雙唇，充滿着難以表達的了解與同情的神色！

瞬息間，他飛也似的衝到房子裏，取出了泳褲和毛巾，急急拖了我的手，不管我是否同意，他說：「走！去尋找孩子們，也去尋找我們的童年。」他又加多一句：「要尋回以前我們最遲回家的那一

夜。」

——于一九七〇年——

假貨

記得十六歲那年，我在叔哥的藥舖裏當學徒。一天早上，我剛把昨天的一批來貨點好，便聽見一陣憤怒夾刺耳的尖叫聲：

「假貨假貨！」隨著聲音來處望去，看見是一個太太型的女人，她年紀大約二十七、八歲，身段雖胖但白皙，雖算不上風華絕代，但也長得相當可人！唯一美中不足的却是她滿臉寒霜和顯着與人不共戴天的神色！且猛搖着越叮叮噹噹的金腳鍊，急得像世運中的「選牌」，直衝進了我們的店裏來！

一見叔哥，她就露出殺人兇相；兩道平時（？）慘人結怨的秋波，突化成兩把酷寒利劍，直迫入叔哥心坎裏。隨著揭開她「櫻桃」的大口，盡顯力竭連珠炮式的轟起來：

「喂！你無耻下流沒道謝，拿假貨騙人！你認為我是好欺侮嗎？你說你說！」

「她，太太，有話小聲點，甚麼事？生這麼大的氣？」叔哥一頭霧水，面露恐慌，對這樣兇美的女人還是頭一次碰到，急促間也不知如何對付她才好？在顧客總是「對的」原則下，還是和顏悅色說

：「請坐，請坐！」

「坐你的頭！我一見你就衰三代，一信你就亡九族！」

「這種厲害？啊，太太，到底是什麼事？」叔哥緊牙關，抑着怒氣，把凌細細的臉孔勉強拉長，賠笑說：「請息怒，有話慢慢說，大家好商量。」

「忘了，嚇！你自己幹的好事，怎麼會記得那麼快呢？」

「到底我做了什麼事？我真無法記得，每天和那麼多顧客往來……」

「那麼多盲目的才上你的店，」她搶白叔哥一頓後，她那座當年最流行的「南字裝」頭髮，也似乎高大了許多！「我啊！請太陽做見證，今後有太陽的一天，決不上你騙人衰店的門！」

「太太，請尊重點，敝號雖屬小店，也不允許人家來無理取鬧！」

「哇！無理取鬧？說明白點，誰無理取鬧？」

「妳！」叔哥鼓起一肚怒火，伸出食指，直指向她的眉心。

「放屁！」她兇悍像一隻老虎，雖然叔哥瘦得只有一札骨頭，她還是直搶上來。

「那麼，是什麼事？妳說！」

「我說？那好了，請問前幾天，你賣給我的『通經丸』，到底通經是不通？」她把「通」字說得相當響亮。

「通經丸？」叔哥蹙着眉頭：「那一種通經丸？」

「假死？哼！真是商人本色！」她沉住臉，嘲着嘴：「真的忘了？」

「真的想不起來！」叔哥的整個臉孔，就像一塊陽光下曬曬過幾天的柚皮一樣。

「哼！這是什麼？」她從手提袋取出一包東西，擲在櫃台上，裏面又多一句：「你自己看！」

叔哥忙著攤開紙包，聚神一看，圓滾滾的兩粒蠟丸立刻呈現在面前。

「哦！」想起來了，想起來了，叔哥淡定說：「這是『××通經丸』！」

「放屁！你真會演戲；從半頭賣狗肉，蠟丸裏面裝的是什麼貨色？你知道嗎？」

「哪！」叔哥拿起蠟丸：「這裏不是印着『××通經』四字嗎？」

「我知道，我是說裏面的藥！」

「裏面的藥有什麼不對？」

「你賣的東西還要問我？」那女子聲色俱厲。

「說實在話，我們做買賣，只知買入賣出，根本就沒有樣樣開來看過！」

「看你這副可憐相，倒也不像是裝出來！告訴你，裏面是『×××烏金丸』！」

「怎麼會呢？」叔哥狐疑望着我，回頭來又問那女子：「妳是從那裏辨認出來的？」

「是正庄『×××烏金丸』還算不錯，可恨的却是充庄貨！」

「有這回事？」叔哥雙眼爆出火花，但還十分懷疑，只見那女子淡淡說：

「真金不怕紅爐火，你慢慢剝開一粒來看吧，我也不再多說了！」

「一二三！剝！天啊！」叔哥驚呼一聲：原來蠟丸裏面還有另外發賣的一層，那一層印着『×××』

「烏金」兩方紅印，裏面的藥丸不但硬如焦土，而且毫無藥味可言。

「我上當了！我上當了！」叔哥氣喘得像一個掉落山下的爬山專家一樣！

「上當的是我，不是你！」那女人冷言冷語，像打開雪櫃溢出來的風：「我跟你買了六粒，吃去了四粒才發覺到，大概你不會笑我大傻瓜吧？」

叔哥一言不發，轉身從廚裏取出一盒藥丸，一連剝開兩粒；竟然是一夥那女人帶來的孿生兄弟！

呆了一陣以後，又取出另外一盒，這盒註明是『×××腎經丸』，但剝開時，他的呼吸氣管立刻就要脹破，原來裏面竟是充庄『×××金衣神丸』！

這時候，我忽然想起來：大約在半年月前的某一天，有一個自稱是『×××派』隨傳徒孫的青年人，年紀大概三十二歲，身材結實，外表斯文，體高約有五尺四寸。他穿著一套深綠色的西裝，提一個「占士邦」皮夾，很靚走進店裏來，以一口流利華語對叔哥說，他奉師父之命四處設法以結有緣！說後就拿出該派祖師爺的「補腎丸」和祖師奶奶的「通經丸」展示叔哥。在他珠璣的語言下，旁觀的我早就給他偉大精神感動，連這該深算的叔哥也看著實實地跟他買了一筆：兩樣特效丸各五十

粒，每粒一元兩角半……

「唉！」叔哥大概想起那天的情景，不禁搖頭長嘆一聲，自怨自艾道：「假貨，假貨，偏偏遇到假貨，給鬼蒙瞎眼瞎囉！」

「甚麼？給鬼蒙瞎眼瞎？」那女人不知有量叔哥過不去，還是誤會了叔哥的話，驟然間大吵大鬧叫起來：「雖然我自己選的，但怎麼不說是你把假貨當做正貨賣給我？」她怒目直逼着神色難堪的叔哥，「你騙人！你騙人！」

「太太，太太，我是說自己給鬼蒙瞎了眼，不是說妳！」叔哥按住像給火燙過的胸口，連忙擋住她的吼聲：「請裏邊坐，裏面坐！」一面又望着驚慌的我，喪氣說：「老弟，請你做個見證人；我買這些東西的時候你也在場，都是那喪盡天良的傢伙騙人，害了我……」

「甚麼？請你做個証人？」那女人切斯叔哥的話：「想給我負刑請罪？哼！我受不了！」

「不不不，」叔哥閉着眼睛，搖頭道：「我只想跟您好好地談談，請息怒！都是我一時疏忽，對不起您！」

「哼！這才有點像人講的話！」

雙方坐定後，叔哥把原本告訴她，且露出抱歉局內疚的神情，低沉說：

「太太，希望您高抬貴手，包涵點，千錯萬錯都是我，您就說個贈貨的方式吧！只要我能辦到，

我都接受！」

「罷罷罷，你既是無心過犯，並且向我認錯了，我還有什麼氣不可消？況我天生菩薩心腸，就算是割心切肉的痛恨吧，也要接受你的道歉了！」她說得相當寬懷大量，通情達理，根本就看不出方才她會那麼刁蠻和刻薄，這一陣子，叔哥變得如罪人受教一樣，連忙拿出一張五十元大鈔，塞過她的手裏，尷尬地說：

「太太，這點小意思請笑納。」

「唔？這，這意思如何所說的一樣！」那女人忽然扳起臉孔來，不解望着叔哥一下，淡淡地加多一句：「教我怎麼收得下？」

「太太，」叔哥心頭一震，知道來者不善，真有意思和自己過不去了！於是正色說道：「那您想應該怎樣辦才對呢？」

「我想，一家重更無欺，貨真價實的金字招牌難，倘若把這事實揭出去，是否只值你手中的那些代價？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叔哥馬上沉了臉：「打開天窗說亮話，您說該多少呢？」

「大老板說多少就多少，我也不在乎！」

「好吧！」叔哥咬着下唇，手顫顫又從鐵櫃裏取出一百元，疊在方才那張五十元大鈔的上面，陰

「唉喲！真不好意思，不好意思！」她悻悻地顯出一派情慚的樣子，跟着錢也裝進她的袋裏了……

在這五花八門的社會裏，當學徒固然困難，做老板又何嘗容易？就像商場老將的叔哥，都過不了上人家的套子，而我這初上陣的新兵，在未來的日子裏，不是有更多的套子在等著我嗎？——我真怕

「商場如戰場，向來黑腳佬吃白腳受罪的事多得很，完全不稀奇！幾今天的事，你全經明白，也用不着我多說，只希望以後大家處事要小心，不可輕信他人的甜言蜜語，要不然，煩惱的事就會跟着來，學乖的機會也多了！」

過了很久以後，我學習滿足了，便告別叔哥到另外一個埠頭去當頭手。一天，無意中給我發見了一件事：有一對曾從我門口經過的中年夫婦，引起了我的注意，心裏頭一半是羨慕他們的恩愛，一

——于一九七一年——

愛

在安設着歷代祖先的神桌前，一爐燃着的香，飄着縷縷輕煙，左右兩邊，點着一對熊熊的紅燭。燭光照耀裏，桌面上那一堆「紙錢」閃閃燦燦，還有幾碟便菜和白酒，也浮泛着夢般迷迷！站在神桌下方的是阿文那個僵硬的婆媳，她不時回頭向門外張望，彷彿皺紋的臉龐沒有一絲笑容，隨尾的皺紋更是一陣一陣的抽搐着。

她看着香燭快要燒完了，便拿了桌上的「紙錢」，口中唸唸有詞的走出屋外去燒掉！望着那一紙錢發出的火光，從一陣烈過一陣的火焰裏，她好像看到自己的丈夫、兒媳！唉！她幽幽地嘆了口氣，合起那把盡牙而磨凹陷的薄唇，緊閉雙目，兩顆無力的淚珠，總是散演灑下！

「婆婆，您又……」

「哦，阿文，你回來啦！」她淡淡地苦笑一下，望着她唯一的孫子，喃喃的說：「沒什麼，今天是你爹忌口，燒點「紙錢」給他用用！」

「他真的能用嗎？」

「這……」她顯出滿臉迷惘的神色：「歷代相傳都是這樣啊！」

「婆婆，您……」

「別說了，我知道，又說我浪費是嗎？」她阻止孫子的話，並且睜大了眼睛，這時掛在她眼眶邊的淚水，嘩然的滴了下來。

「您不知道，您不知道！」阿文像受了委曲一樣，直奔入屋裏去！

「哼！」她不禁愕然！對於孫子這種態度，是十多年來從沒見過的。她忽然間想到自己，又想到孫子，真是心事滿懷：「阿文」，她走到孫子的面前：「你到底有什麼心事？說給婆婆聽好嗎？」

「說給您聽，」阿文沒好氣：「還不是那一句老話：您太浪費了！太浪費了！」

「唉！」婆婆左手按着左膝，右手掠一掠蓬鬆的白髮，似乎用了很大的力氣，「我就心你爹娘在陰間受苦，所以多化點「紙錢」給他們，你也犯不着生我那麼大的氣！」

「婆婆！」阿文有點過意不去的望了她一下：「恨我爹娘早死，您養孫子，孫子養您，都沒有過半聲銀言，只不過想提醒您，孫子賺錢不易，每天只靠那兩三桶雪條，所賺的不多，而下月又是雨季開始……」說到這裏，阿文已是泣不成聲了。

「……」婆婆聽了孫子的這一番話，真是啞口無言，心想，孫子的意見到底是對的，言

外之意，一聽了然；活人都顧不了，還顧……想到這裏，她終於對孫子苦笑一下：「阿文，婆婆以後決定不再浪費就是了，不要再生婆婆的氣好嗎？」說著，她抬頭望着窗外，只見外面正飄着細雨，而遠處的山頭却殘照着斜陽。

很多年過去了，阿文經已成家立業，家道小康，可是婆婆却分享不到這些福氣；她早在幾年前去世了！

對於婆婆的死，阿文總禁不住內心的悲哀，雖然他知道，人老了總是要回去的，可是，就不曉得心裏為何總是念念不忘，像失去了什麼似的！對於婆婆以前安設的，那個他最討厭的歷代祖先的神像，他也不忍移掉，不但這樣，還把婆婆的肖像也安放在上面！

一天，他感到心裏非常煩悶，瞥見神像上還留著一些香燭和「紙錢」，所以也仿了婆婆生前的動作，上香點燭，且燒了幾張「紙錢」，倏忽間，他便覺得心靈上平靜與安適！

「啊！我錯了，」他想，「這一種古老的迷信，原來是精神的寄托，更代表著深情和懷念！當時婆婆怎不告訴我呢？」這時他才逐漸明白，婆婆當時還讓他——她說過不再浪費以後，就不再動用過神像上的那些東西——是下了多大的決定和忍受多大的痛苦，或者比她餓着肚子還要感到悲哀，……

「為了我，」他想，「婆婆把她一生最後僅有的一點精神寄托都犧牲了！」

——一九七二年——

窄路

「認得我嗎？」一個年紀大約二十七歲的青年人，笑笑的走進華生號店裏，對當事人柯貴誠說：「你一定忘了，是嗎？」

「你，」柯貴誠向他上下打量一番：還是以前一樣的身型，所不同的，就是他經過刻意修飾的頭髮，顯得非常美觀，而身上穿的服裝，却是超越以前多了——可說是名廠佳料，沒錢莫問這一派！

「啊！我記得記得，為什麼這樣久沒有看見你？在什麼地方發財？」

「我在吉隆坡工作，剛剛得到假期，所以回來老家走一趟。」

「看樣子，你目前的生活一定過得非常富貴。」柯貴誠拉了一把椅子，「請坐，請坐。」

「你的人就是永遠那麼好，那麼謙虛和好客……」

「那裏，那裏，」柯貴誠阻了他的話，「叫杯茶喝好嗎？」

「謝謝你，假如不說我大胆，那麼給我一瓶狗標橙汁。」

冷飲過後，話就多了，他望了柯貴誠一眼，「你知道我怎樣會來拜訪你嗎？」他不等柯貴誠回答

，接着說：「我變忘不了，你給我同情，幫助我，那天借給我一塊錢……。」

「別提了，別提了，區區小數，說多了我反而不好意思。」——半年前，他坐「的士」到柯貴誠門口，匆匆下車，向柯貴誠借了一元還車費，說是一時忘了帶錢，柯貴誠本看助人最樂的情懷，慷慨的借了給他，雖然彼此不相識，過後也不記在心裏。

「說真的，」他頓了一下，「如今小弟一帆風順，雖不能說身家百萬，但……」他從褲袋裏取出一疊鈔票，從中取出一張面額十元的，恭恭敬敬奉到柯貴誠面前，「這你以前所借的一元，餘下的當作利息！」

「不不不，怎麼可以這麼做！」柯貴誠把錢推了回去。

「別這樣，你不接受就是生氣我。」

「到現在我還沒有請教過貴姓大名，要生氣也生不起來！」

「正如我一樣，」他微笑道：「我也沒有請教過您的大名，所謂相逢何必曾相識，您說是嗎？」

「但無論如何，我不能收下你的錢，」柯貴誠把錢塞回他的手心去。

「也好，」他無奈的嘆了口氣，把錢收回袋子裏，「等會兒我還要跟你買些東西，我們才來算吧！」

閒談中，他向柯貴誠表示，他與一個王老五的表哥同住，在吉隆坡，家中物品多是由他代買的。他

說該地的貨物價格相當昂貴，比不上這兒便宜，也沒有人情味！

「你太過獎了！」柯貴誠心裏甜滋滋。

「我說的是真心話，假如不是當日你對我那麼好，我怎麼會再上你的店？」

他一邊說一邊看，指要這個，又要那個，每一樣東西皆要上等貨色，接着就叫柯貴誠結賬。當柯

貴誠在開單的時候，他又叫柯貴誠給他一張白紙，說要寫多幾樣他家中缺少的東西。

「共兩個四十七元二角正。」柯貴誠說。

「請用盒子裝好它，我要寄郵到吉隆坡的。」

忙了一陣後，柯貴誠終於把東西裝好。

「請替我寫上，吉隆坡×街門牌××號，×××先生收就可。」

「可要寫上付貨人的名字？」柯貴誠問。

「不必了，他會知道的。」

「這樣寫對嗎？」

「你寫的字很有神韻，筆力又好，我真敬佩你，尤其是你檢貨和包裝的手腳，又乾淨又俐落，怪不得會做大老闆。」他對着柯貴誠笑了一下，便把手中那張寫好貨名的紙條交給柯貴誠，「請順便給我檢幾樣貨，」他不等對方答應，就慌張說：「哎呀，說不定那輛拖車就要開了，我必須趕快把貨

邊去！」說着，順手就提起那盒貨物，很尷尬的說：「錢還沒有還你，相信我嗎？我邊上羅盤就回來！」

「這……」柯貴誠猶豫不決，他把柯貴誠叫到門外，說：

「你看見吧？就是那輛羅盤，假如不相信我，就跟來好了！」

「哦，好好，你就自己拿去吧，我怎麼會不信任你呢？」原來柯貴誠順他指着的方向一望；在對面斜巷口，確有一輛川行古隆坡的羅盤車，而該車的司機又是自己認識的，他心裏想：假如他拿了貨就逃走，那也不成問題，只要打一個電話到那運輸公司處，就可以把貨截住，還有什麼要緊？

「好好」柯貴誠目送他走向對面斜巷口，見他經過羅盤車邊，卻沒停下來，心裏頓時感到不安，

又見那個跟他認識的司機，正在斜巷口一家茶室裏喝茶……他馬上跑到店後，叫太太出來看守店面，自己飛也似的跑到茶室去……

「柯本兄，」柯貴誠喃喃的問道：「方才有個青年人，拿了一盒東西，托你寄去吉隆坡嗎？」

「沒有啊！不過，我却看見一個青年人，提了一個盒子，走過我羅盤車的後面，匆匆的研在一輛早已停放在那邊的「摩多西卡」上，然後開足馬力，飛也似的走了！」

「啊……」柯貴誠當場昏了過去！

~~~~~

那天晚上，柯貴誠胸腹脹肚，每一處都是那麼刺痛，經商拾數年，好心得不到好報那是平常事，不過像今天這樣的下場，刁心削骨般的痛楚，却是以前沒有受過的，在痛定思痛之後，他怎樣也能不下。

「別那麼難過，當作賭輸算了！」柯太太說。

「賭輸？我從不賭博，妳難道不知？」

「那麼，當作吃掉算了！」

「吃掉？我們天天青菜豆腐鹹魚，什麼時候才吃得完？」

「……」給丈夫這麼一說，柯太太雖然噤了，自從她過了丈夫的門，那一天不是辛勤刻苦，夫唱婦隨，伏記也不敢用一個，整天清茶淡飯，無非是希望生意越做越大！所謂「小富貴險」，但有什麼辦法？既然被騙了，也只好當作破財消災，於是她苦中作樂說：「你既然不能睡，不如到店後去散步。」

「沒興趣！」柯貴誠非常煩躁。

「錢是身外物，只要我們努力，不久就會賺回來，你也不用這麼傷心，假如因為這樣的事就睡不着，那麼世界上有很多人不是要終年失眠了？」

「當然啦，」柯貴誠半閉眼睛，悻悻的說：「那個騙我的人，今晚也一定失眠！」

「爲什麼？」

「高興得不能入睡，他騙了一隻大蠢豬！」

×

×

×

×

十八年後的一天，柯貴誠發達了，他的生意發展得很大；不但有洋貨店，又有雜貨店，且在P埠開設了一家電器公司，僱了幾個職員，他登了個廣告，三天過後，就有個面有菜色，衣衫破舊的中年人來應徵，柯貴誠向上下打量一番，然後說：「請坐，您好！認得我嗎？」他微笑的看看來人：「你一定記不起我了，是嗎？」

「您……」那中年人聽柯貴誠的話，臉孔馬上變白，神情非常激動與羞赧！他心忖作色的看了一下，「啊！」他驚叫了一聲，沒命似的衝出柯貴誠的辦公室！

——所謂冤家路窄，盡看柯貴誠自己老眼昏花，但還認得出，來者不是別人，正是當年騙他上當的傢伙！

——于一九七三年——

## 母親，母親！

「銀滿，明天記得寄錢回去給你爸爸，上月家用不大夠，這個月你應該提早幾天寄回去，」董老太太吩咐着兒子：「最好，你能夠再多寄一點，知道嗎？」

「知道了，我明天就寄。」銀滿回答了母親的話。

過後董老太太就上樓休息，樓下只剩銀滿一人在抄賬，他抄了兩個鐘頭多，精神有些疲倦了，放下筆，繃繃的長短針針對正十二，他打了一個呵欠，就走上樓，一進到房裏，看見妻子瑞雲整齊眉頭的坐在林邊無精打彩，眼眶紅紅的，心裏就感覺到：她又又在傷心了！

「看開點，」他說：「瑞雲，妳明知我媽偏心，又何必跟她計較？妳怎不爭取妳的愛？」

「別再多想了，睡吧！誰教上蒼賜給我們這樣一個無事不管的母親，誰教我們又當了大哥哥大嫂呢？」他面對着委曲的妻子，無可奈何嘆了一口長氣，隨後熄燈就寢，彼此默默無言！

他心想，母親爲什麼對待自己那麼刻薄，對二弟又那麼好？對自己妻子斤斤計較；吹毛求疵，對

弟媳又那麼寬懷大量，可護有加？爲什麼爲什麼？他就想不通。現在母親只是來做客就這樣表露了，假如他日大家同住一起，那要怎麼辦？……

做妻子的也和丈夫一樣，她想，不知怎樣的，自她嫁過藍家來，相夫教子，克守婦道；本來丈夫和人工打，現在自己開店，本身的功勞可不小啊！怎麼家裏對自己竟全沒好感？

「妳就是做十三次補藥給我吃，我也不開心！」今天早晨，家婆臉黑黑的對着她。

「我有什麼過錯？」她自付道：「不過錯手打破了一隻碟子，她就嫌我不體面虐待她，說我故意在爐面前失手，真是天哪，唉！」她氣得嘩嘩。爲什麼她對新娶過門的二媳婦那麼好？自己就想不通。

十年前，她和銀滿在P埠結婚後，小兩口就搬到這K鎮來經營小生意，由於銀滿長袖善舞，她也刻苦勤儉，所以生意日隆，人手也漸感不足，於是銀滿就接了他那個初中畢業的弟第三亮來幫手。這樣就忽忽過了八個年，後來母親給弟第三亮擇了一門婚事，對方是朱姓書香人家，芳名玉美，一娶過門，事就多了！因爲不久母親也從P埠趕來，說是小住幾天，可是一住就近兩月，她不但不走，反而惹起許多是非來！好像昨天早晨，瑞雲失手打破一隻碟，她罵了一頓還不算，又兇惡的說：

「妳難道不知？妳二嫂正在爐上蒸饅，妳是否要吵醒她？」說着瞪了瑞雲一眼。

「媽，我不是故意的，只是錯手！」瑞雲辯白道。

「媽啊！都是我貪睡誤事，又讓大媽錯手了！我該該死，真該死！請不要責怪大媽吧！」二嫂美玉睜眼假松，站在門口處要裝氣的說。

「妳醒了，怎不多睡一會？現在還……」藍老太太看見美玉出來，高興得很，她正要說「還早」，可是「早」字還沒出口，壁上掛鐘就噹噹的响了九下，「這鐘也真不規矩，怎麼响得那麼大聲！」說着回頭過來，登時瑞雲迷惘的望着她，她馬上亮起一百瓦特的大眼睛，裂裂地說：「我就是不喜歡妳這樣看我！真沒教養，看見妳就真！看見妳就真！」

「媽，您，您就原諒瑞雲吧，夜晚常常起身照顧孩子，精神不大見，她不會是故意的！」銀滿在店前聽見母親的罵聲，忙走進來代瑞雲向她求饒。

「哇，怎麼？我只不過說你老婆一句，你就心疼？罷了，明天我走就是了！」她怒氣冲冲，又加多一句：「回去即叫你爹來，大家評理！」

「媽，不關銀滿的事，都是我不好，我給您下跪，原諒我一次吧！」瑞雲強忍着眼淚。

「真會做戲，我不看！我不看！」藍老太太滿臉不屑的神氣，雙手叉腰，嚙了嘴，把頭轉向別處。

「媽呀！我看，我還是和三亮搬出去住，免得您老人家難做人，我……我……」美玉走過來，抱着藍老太太，假意傷心的哭了一下，雙眼却斜斜睨着跪在藍老太太腳邊的瑞雲。

「起來啦，我怎麼受得起，給外人看見還以為我老人欺侮妳，那就罪過了！」

銀滿拉起妻子，眼裏含滿晶晶的淚水。

「怎麼，你不高興嗎？」藍老太太望了銀滿一下，轉過頭來對二娘美玉說：「美玉，妳去洗臉吧，早餐都冷了。」

「我心疼得厲害，吃不下了。」

「你們聽啊！你們二娘吃不下，這個責任你們夫婦都有份！」藍老太太非常不悅，兩眼直盯着銀滿與瑞雲。瑞雲不敢再望她，只是低著頭，悄悄地走進廚房去。

「媽，洋房的屋契來了，要怎樣寫？」三亮著氣沖沖的走進來。

「問問你們大哥，錢是他付的嘛！」藍老太太說話的聲音有些不屑。

「就寫上爸爸的名字吧！」銀滿說。

「你爸將近就木之年，寫他的名，假如三五年後西歸，那不是又加多一件麻煩事？假如你不反對，」她目使頭令著銀滿：「那就聽我主意，寫上你們三弟小明的名字，可好？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銀滿心頭一震，肝肺俱裂，母親這種做法是什麼意思？上次買間棧房，她說應做給二弟三亮的名，現在買所洋房，又主要做給三弟小明，那麼自己所賺來的一切，不是分給兩個弟弟剛剛好？雖然妻子不說一句，但彼此的心都是肉包血，怎不感到痛楚？何況自己還有六個十二歲以下的

孩子？

「你好像不太高興？」藍老太太睜著呆立不言的銀滿，三亮就覺得事情不妙了，馬上靜悄悄的退了出去，藍老太太氣憤憤的說：「那麼，就做給你的瑞雲吧！」說完，轉身就奔上樓去，跪在觀世音菩薩的相前，不停撫胸抹淚！

「媽，我並沒有說不高興，您怎麼這樣呢？」

「沒有不高興？那為什麼不立即回答我的話？」

「是我遲鈍一點，反應不敏捷，」銀滿跪在她身邊：「媽，您就原諒我，您喜歡怎麼做就怎麼做！」

「那你就親口叫屋主在屋契上寫下你三弟的名，說當是他自己買的一樣！」

「……………」好，好……………」銀滿雖不斷點頭說好，但從樓上下來時，整個人好像就要廢了。……

這些昨天的恨事，就在丈夫嘆氣與妻子流淚的纏綿裏，把很悶很長的一夜熬完了！看看天將黎明，銀滿睜開佈滿血絲的眼睛，望著枕邊淚痕斑斑的妻子，心裏有很多很多說不出的難過，他想，這成者是母親不喜歡自己，所以對妻子瑞雲才會感到厭惡！但……………自己那一點對不起母親？驅使她這麼做？說三道四，自從出來工作後，甚至娶了妻子，家用還是按月寄回去，並且一直在增加中！再說

母親，母親！

母親來這裏小住，每天中午晚，都叫妻子特別煮幾樣可口小菜孝敬她……就不知道為什麼，她得不到她的歡心。妻子對她也不錯，但她對妻子……唉！假如母親再住下去，自己不是自殺，妻子也一定要死在她的面前！不過假如是自己先死掉，妻子總算是外人，她要怎樣遠離母親，也不會礙於自己的面子，而且自己反正是一了百了，妻子親家的人，就會為她仗義執言站出來，她也不必再受那麼多的氣！果她一生……於是他就越想越不起妻子，認為自己譚花無力，終于眼淚不禁奪眶而出！

「你怎麼啦？」瑞雲醒來，發覺丈夫淚眼看著自己：「你想得太多了，算了吧，天下沒有不是的父親，這句話你常說的，現在你也應該想起這句話，想開點吧！男子漢！」她有氣無力的刺了丈夫一下，心裏暗想，天下沒有不是的父親，假如連你父母親算在裏面，那就有了！

「瑞雲，照今天看來，那句話若包括我父母親在內，以後我就不敢再說了！」銀滿說話有些喃喃。

「我看不止那句話在騙人，二姨也是問題人物！」瑞雲說。

對！瑞雲猜得不錯，因為美玉早就恨透銀滿，自從進進了藍家的門，完全不能表現她千金小姐的作風，她每次到店裏向丈夫三亮撒嬌，銀滿就面黑面臭說：生意場所，女人極端弄姿，裝腔作態，未免有失親禮！而且，使銀滿最不爽的，是她時不時在杜淺和瑞雲嘴裏：不是說瑞雲這個煮得太甜，就

是嫌那個太酸……因此，在日常生活中，銀滿口頭上免不了要諷刺美玉幾句，也順便揶揄第三亮！當然，身為一店之主的他，自己妻子當也在正位之上，怎可讓後來的胡作亂為？嘛尊尊主？就因這樣，美玉心有不甘，滿懷暗恨，就寫信回去向家裏訴苦，並且加油加醬又添醋，說盡銀滿夫婦的壞話。藍老太太看義來信，氣得七竅生煙，因為兒女四人，她和丈夫最偏愛的就是二兒三亮和倚在P埠升學的幼子小明，而大子銀滿就像是他們抱來養的一位，一點疼惜也沒有；不過，這並不意味著他們對銀滿的財產和金錢也這樣看待；有時月中較忙，銀滿慢慢天寄錢回去，兩老就會發出一「忘本與不孝」的怨言，何況這媳婦雲又是窮家女，更是礙眼到極！

說到二姨美玉，那情形可說大大不同了；她不但年輕貌美，又懂得咬耳朵，藍老太太給她咬得心舒舒，更兼她家裏有錢又有勢，撮合這段姻緣的人，是P埠名出望族的什麼什麼閨人財主！在兩老眼中看來，這樣雙全的媳婦，就是夫婦兩人各提了兩邊燈籠也難找到，怎不成為她的心頭之肉？

兩家藍老太太就搬下家務，匆匆趕來……

「媽美其名來小住，其實就是要來編租他們給我們看，」銀滿聽了妻子的話後，頓時醒覺過來，不斷搖頭道：「我們在這兒創業十年，她從來不聞不問，也不會踏到店門一步！」他苦笑一下：「瑞雲，我生為你的丈夫，自覺對不起，在母親面前，終歸對的，假如媽說錯，我也必須跟著說錯，這種昧着良心說話，多麼違反我自己的意願！我，我真是沒資格做你丈夫！」

「算了算了，天都亮了，別想得那麼多，我並沒有怪你，開店做生意吧！」瑞雲不願引起丈夫更多的傷心，阻了他的話，轉頭看着酣睡的孩子們，對他小聲地說：「小心點，別驚醒孩子！」然後就悄悄拉了他，走出房門。

怎知他們才到樓下，就聽見藍老太太絮絮叨叨的嘆息聲：

「多苦命啊！又老又不死，才落得今天這個地步，起身了大半天，茶也沒得喝一口！」說罷就將頭伏在桌子上，裝出非常悲傷的樣子。

「媽，早安。」銀滿和瑞雲同聲向她老人家問候。

「早……」哼！還早呢？大悲咒我已唸了三遍，」她哀哀地說：「差點我就該昏啦！」

「……」銀滿很明顯的看出，母親是非常有意思和自己夫婦過不去，但還是勉強忍耐着，裝出十分生氣的指着妻子：「瑞雲，妳以後早點起身，別睡得那麼遲，知道嗎？現在快去弄些早點服侍媽，快去！」

「這樣勉強，我哪裏吃得下，別辛苦你們啦！明天我就回去，銀滿，你總算是我的兒子，麻煩你，下午給我買張飛機票吧！」

「媽，二弟和美玉還在睡覺，請您小聲點！」銀滿的心快要炸開了，暗暗地施出一手。

「什麼？你這話是什麼意思？」藍老太太站起身來。

「媽，做人也不要這樣偏心，您自己明白，不必我多說！」銀滿在迫不得已之下，賭心一樣，回敬母親一句。

「啊！你，你你，好，好，我馬上走，假如你不喜歡我，那我就走，我說走！」藍老太太大聲高喊，隨着就放聲痛哭起來！

「媽，甚麼事惹起您？」瑞雲從廚房奉出早點：「您別生氣，吃點點心了，有話慢慢說。」

「別裝好心，別裝好心，我不吃了！」她氣憤憤的向奉着早點的瑞雲推去，天哪！那些熱騰騰的食物和飲料，全部傾倒在瑞雲身上。

「哎呀！哎呀哎呀！」瑞雲慘叫連聲，痛得面青唇白。

「媽，您……您真是豈有此理！」銀滿怒氣填胸，瞪了母親一眼，轉過身來，連忙扶起妻子，急衝出店前樓了。」的士」，匆匆到醫院去了。

「我不想活啦！我不想活啦！」藍老太太望着銀滿夫婦離去，滿腔恨下，雙腳頓足在狂哭。

「媽，甚麼事呢？做甚麼哭？」美玉和三亮睡眼朦朧，三步作兩步從樓上直奔下來：「怎麼滿地皆是食物和碎碟？」

母親，母親！

「死去醫院囉！」藍老太太哭着說。

「幹嗎那麼大事呀？要到醫院去？」美玉嬌聲問道。

「你們那個好教養的兒子，自己不小心路到溝裡，腳底出血啦！」她說得很自然，倒看不出是在撒謊！

「活該活該！」美玉幸災樂禍。

「你們快去叫輛『得士』給我，我馬上回P埠去，我已忍不到明天了！」

「媽，等大哥回來才說吧！」三亮有些左右為難。

「大甚麼鬼？我已決定了，既然他們這麼不歡迎我，我馬上就走！」她自知弄出風子，不走也難自圓其說。

「媽，我捨不得您回去！」美玉裝出非常委屈和難捨的樣子。

「三亮，快去叫車，快去叫車，不聽話就是不孝！」

「媽……」三亮想要說些什麼，但還沒說，藍老太太就把他推出門去。

不一會，她把東西收拾好，跟着車也到來，她向三亮，美玉怒聲說聲再見，車就開了。……

到了將近中午，銀滿獨自從醫院進頭幾氣回來，他一抵店門，三亮和美玉兩人面黑黑的沒開口。銀滿望望母親也沒在了，他一言不發，獨自走進冷冷清清的房裏，失魂落魄的躺在床上，不想去理會

店前的一切事務，只顧發愁和悲憤！心想，母親這樣對待自己及志子，真是沒有理由極了，「若是他入母，當個虎頭刀」，可是却偏偏是自己的母親，要怎麼辦才好？

他早知道，弟弟結了婚，大家同住同食一定會發生多多的問題，曾徵求母親的意見，讓弟弟夫婦搬遷出居住，母親不但不答應，反說：

「你好像想說出這樣的話來？你弟弟替你這麼多年，才娶個老婆，多吃你兩碗飯，你就要叫他夫婦出去自己開伙食，你不怕笑死了人？」

「那麼，新買給他的那間棧房，我設法搬清貨物，讓他們夫婦自己去發展，我替他三仔，還有他歷年來存放在店中的工錢（三亮自從出來工作後，就不會寄過一次家用給父母親，一切日常用度，皆由銀滿付出，甚至他要美玉時的一切開銷，也是由銀滿包辦！所以八年來……）一共是十仟元，我也還給他，您看好嗎？」

「打虎親兄弟，何況美玉嫩手幼腳，怎麼幫得了三亮？」她說完話，很不滿意的加多一句：「假如你要那麼做，做母親的也沒法子，錢是你賺的……」

銀滿反反覆覆的想起了往事，真是傷心極了！假如自己要活着，就必須順從父母親無理的阻撓，讓自己終日獨困愁城。要是不聽父母親的話，將被目為大不孝，逆子……這樣的家庭怎能挨下去？這次母親鬧着回家，多過幾天，父親就必定會因輕信母親的胡言來責罵自己。……

他整整的癱了一天，也想了三天，不僅沒有下牀吃飯，連一口茶也沒有喝，不用說，三亮和美玉由於聽了廖錫旺發傷的謠言，更是不屑去看他一眼！結果，在隔天凌晨時分，三亮在隔房聽見嬌兒的驚呼聲，走過去看看，天啊！銀滿已經躺下正在醫院重傷的妻子和兒女，甚至他所有的一切；狠心用他自己的手，結束掉自己不被愛惜的生命——把頸高高地吊在樓上了！

一九七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

## 水蛭

順守站在辦公室裏，望著牆壁上吳老闆那幅七彩的肖像，心裏頭就有一種虔誠和尊敬的感觉。這兩年來，他一直跟隨著吳老闆，雖然生活過得並不舒；每天工作十幾個小時，而工錢只有區區一倍幾拾塊，但他都忍耐著，因為他很感動，並且記著，吳老闆對他常常提起的那句話……

每逢到了月尾出糧時，看見吳老闆那一種哀怨，心有餘而力不足，且帶著幾分求情式的眼光，怎不使他感到自己工作所得到的代價實在太大了！

「我一定要努力工作，」他想，「所謂事爲知己死，老闆，只要您存在的一天，我順守就是做牛做馬也情愿，我知道，您一定不會負我的！」——不是嗎？你看，吳老闆的相貌不是一股莊嚴的正氣，而雙頰紅潤潤的且帶著幾分慈祥的微笑？——他越看越覺得敬重，越覺得他是人中之寶，啊！真的，吳老闆的肖像在順守的眼睛裏，已化成一條瑞龍了！

「鈴鈴鈴……」一陣電話的鈴聲，把他從夢幻中驚醒；原來是老闆打來的，問他睡了沒有？並勸他不要太過夜睡，又關心其他的工人是否都回了店……

真的，老闆實在太好了；他爲了商展會的事務早已忙了幾天，一會兒廣告社的來，一會兒攝影室的來，還有報紙的新聞記者，稅關起落貨物的人員，又要寫信覆信……。要是別人，早就過不過氣！那裏還會在晚上十一點多，打電話到店裏來關心伙計們的起居問題！由此可見，他是多麼難得的一位老闆呀！

「順守，吳老闆吩咐道：『你和阿光兩人，現在就去進華聯工作！』」

「好，我們就去！」

順守有些不明白，昨天那四個相連的商店櫃檯，不是已經擺上了「白象牌」紙器用品和「黑心牌」熱水瓶？並且所有的工作人員都在各櫃檯前拍了紀念照？……就不知爲什麼，今天大清早老闆又吩咐去把那些擺好的東西收起來，換上另外的兩批貨物——「殺人標」塑膠用品，和「放火牌」搪磁器？

「你不懂？」阿光在吳老闆店中工作已經六年了，身體比順守瘦弱得多，但也多了四年的經驗。這就可難爲了阿光；因爲他是一個老實而又沉默寡言的人，所謂大智若愚型，凡事總是放在心裏，雖然店中連他共有四個伙計，但他除了對順守比較喜歡外，對另外的兩個，感情並不很濃；他知道

「不懂！」順守這樣的說。

他們就像個別受訓的半輩，多話反而不好……。但又不知一個初出茅廬的同事——好同事——動問爲什麼爲什麼，所以他只好仿了老闆當初對他說過的話，半開玩笑的說：

「順守，無論什麼閒事你都不管，閒話也不要聽，更不要問東問西，你只要好好的努力工作！你知道，整個店中你是最有前途的一個……。」

「阿光哥，你說這些話是什麼意思？」順守睜大了眼睛——這些話不正是老闆常對自己說過的嗎？

「這些話假如你已經聽過，那麼，就不應該再問我！」阿光說：「老闆限定完成的時間不會太多了，你應該趕快把東西擺好才對啊！」

「不，我頂喜歡聽你說的話，」順守感到阿光的話裏有因，頓時奇心大發：「你再說下去，我聽了工作就會更加勤快點！」

「是嗎？那你就把我當成老闆好了！」

順守笑着點點頭，阿光又接着說：

「你一定明白，我最信任和疼惜的就是你！」阿光直指着順守的鼻子，哦的一笑，順守白了他一眼，忙低着頭說：「別到我的胃口！快說快說，我身上有一個細胞都聽你的呢！」

「雖然你的學問不多，但肯虛心學習，不比其他工人，本來，像你這樣聽話的人，工作又勤快，

我早就應該把工錢升高給你，但，唉！你知道，現在的行情這樣壞，店中就是入不敷出，要不然，我是不會委屈你的！只希望改天生意好點，我一定，我一定……」

「一定你也聽過老闆對你說過這一番話是嗎？」順守冷冷的問道。

「不止我，」阿光說：「我們的阿福和阿輝也一樣聽過幾拾遍！」

「……」順守好像從天真跳躍的童年夢境中，忽然醒來，而迎面却是一陣陣淒涼的霧——心想，為什麼老闆對每個伙計都這樣說？真的這樣說？

「小弟弟，」阿光拍着他的肩膀：「別發呆了，工作快一點，我希望你自己心裏明白就算了，千萬別去問其他的同事，假如用很斯文的字眼來說，這叫做個別激厲法，沒有什麼稀奇，所以，希望你在店裏不要太多話，你一定會瞭解我的意思……」

就在這時候，他們看見一簾五光十色的人羣由遠而近；原來是一隊花枝招展的女人，擁着一位很神氣的大亨，那大亨自戴金邊眼鏡，髮光迫人，身材約有五尺一寸高，膚色有點黑而胖，但使人感到難忘和新奇的，却是他那件拉到胸前的長褲，和褲頭前飄飄欲離——像受不了褲底下那股沖上來的毒氣——逢人就招手求救的那條領帶而已！

阿！來者不是別人，正是順守敬為人之祖的吳老闆是也！

他身邊除了那六個很明星的小姐們，還有兩個伙計阿福和阿輝。

「還沒有誰好剩？吳老闆一到就問：『你們一定是忙不過氣了。阿福阿輝你們快點過去幫幫忙，我帶各位小姐們去逛一逛，等下就回來拍個紀念照！』」

紀念照？老闆一走，順守又是一頭霧水，不是昨天已經拍過了？但由於方才聽了阿光的話，他也不敢開口多問，只是忙著工作。

攝影師來了，老闆他們也逛回來了。

仍像昨天一樣，在兩個擺格前拍了好幾款——當時順守和阿光因為工作了整天，滿身盡是臭汗本想不拍，但老闆却說：

「大夥兒只是隨隨便便拍個紀念照，紀念大家勞苦功高，又不是讓明星，來來來，你們兩個就站在後面，只要拍到腰部就行了！」

隨後，就吩咐伙計們把熱水瓶和浴器品再搬出來，和原有的兩批貨物合在一起，很平均的分成四組，重新擺在兩個擺格上！

×

×

×

×

五花八門的商展會就在伙計們疲憊和緊張的眼光裏一天的溜過去。每晚工作完畢，老闆就用他那輛「馬賽地」載小姐們出外去宵夜，或者還有些別的消遣也說不定……然後才個別送她們回家去。他常常在她們背後向伙計們唉聲嘆氣（？）；像死了十個父親那樣無奈似的：

「唉！這女人做花瓶最毒氣，不但工錢高，又得花時間去陪小心，花精神去迎送接！要不是爲了排場，我一定我一定……」

一定的下面他倒沒有說下去，到底一些什麼？只見他滿懷不安似的轉了話題，說：

「你們每晚自備腳踏車來回，吃點心和茶水都是自掏腰包的，我真是過意不去，不過，你們不必耽心就是，我心裏自然有分數的，等商展會一結束，我就連本帶利的補回你們！」

商展會結束了，他就把舌頭轉轉了過來，這樣說：

「唉！今年的商展實在太差勁了，儘管我們展出了四輛通銷的貨物，還是和開銷打個平手，說句俏皮話，就是賺不到錢！」

我多麼感到傷心和不好意思，都是我運氣不好，拖累你們，假如改年有錢賺，我一定我一定：比今年加多三四倍的補回你們！」說着露出了陰森森的牙齒，和慘淡的笑容，左手按住胸膛，睜着圓睜的又說：「真對不起！那，我給你們每人四十元，作爲你們爲店裏鞠躬盡瘁的一種小小的酬勞，你們收下吧！」

接了二十一個非到深夜十二點鐘不能休息的夜工，只得四十元（包括所有的用費在內）的代價？大家心裏明瞭是極其不滿和憤怒，但看到老闆那種傷心欲絕，像死了唯一獨生子的那種神態，又有什麼法子？也只能不了了之了！

雖然事過境遷，不論伙計吃了多少虧，誰也不敢去和老闆計較，但回想起商展會那一段日子裏，大家的心裏就會有數；那時候，老闆每天很早就到店裏來，他休息一會後，就打電話向各商行招徠，說是爲了周轉，現錢交易；每樣貨物皆比平時便宜十巴仙推出，所以生意比別家好得多，當然，伙計們更加忙忙碌碌了；白天拆貨裝貨，晚上又得趕去商展攤位工作，未免使精神太過負担，但老闆却不然，他把事情吩咐完畢後，就躺在自由椅上假寐，不過，假是假，多多少少總是有點鼻鼾聲就是了！有時睡到工作趕不完，他還會這樣說：

「我當初年青時，一天可以工作十八個鐘頭，現在雖然老了，十三四個鐘頭的工作我還可以擔任！假如和你們相比，我自覺還不遜色，不過，我知道，你們都很盡力而爲了，只是嫌一點，一點點而已！」

×

×

×

×

一天傍晚散工後，吳老闆很早便回他那座新買的洋房去休息了。店裏的伙計也都出外去看戲，只剩下順守一人在守店而已。無意間，他發現老闆跟廠家來往信件的正本攤在寫字檯上忘了收好，一時喜從天降；素聽說老闆的信件非常了得，所謂妙筆生花，流水行雲，正可以開開眼界欣賞一番，就像一隻望着魚兒的鸚鵡，怎不急急的走過去翻了一下……

開始的幾封倒沒有什麼看頭，下來的幾封就不同了；原來是次的商展會，所有委託展出的廠家

都扣了三十巴仙給他，限期是九十天計算……

第一帶貨來不久，他又寫信去說貨物不夠應市，接着又訂了另外一帶，這可看出，吳老闆的算盤實在精，的確長袖善舞，無孔不入了！

做生意當然要賺錢，誰也非議不了，順守的心裏有一種莫明的感覺：老闆說今年沒錢賺，會不會說錯了？他再往下看，就覺得不是味兒，因為有四封內容完全相同的信，只是寄發四個不同的廠家而已！

信的內容如下：

「××經理台鑒：逕啟者，商業展覽會今已圓滿閉幕，承蒙

貴廠首肯，代清售貨員及先交付商展其間內的一切費用，敝店今已算結，將在賬賬時扣清。計

男職員七名：一名每晚七元計，二十一晚工資總共一仟零二十九元。

女職員九名：一名每晚十元計，二十一晚工資總共一仟八百九十元正。

茶水及應酬：總共兩個伍拾元正。（此數極盡節約——一笑）

建築攤位格費：……

廣告費：……

看完信時，順守的眼睛幾乎要冒出火來；不但男女職員的人數不對，茶水這一條更是吳老闆自己生出來了！而且，更教他意外之至的——他好像是一個盲目的人，突然間明亮起來，教他真的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，所看到的東西竟是這樣離奇——因為那四封信的末端，寫有這樣一段小字：

「口說無憑，附上職員們攝於攤位前的照片一幀為証。還有刊登廣告的剪報四份，祈請明察，還

……」這些字樣的是出於自己拙誠敬拜若神的，吳老闆的手筆嗎？……

阿光他們有戲回來了，順守氣憤憤的將那些文件的副本都推到了他們的面前……憤怒，無奈，都是每個同事所共有的！

他們不約而同的望着牆壁上吳老闆那幀彩色肖像——雙頰雖然仍舊那樣紅潤，可是笑容看來却非常怕人的猙獰了——在大家怒火填胸裏，氣昏的眼光中，有的把他看成蛇虎，有的把他當作惡魔，但順守在痛定思痛的心目裏，他什麼也不是，却是一條飽滿工人血汗，像龍一樣大條的水蛇！

其實，水蛇只是吸取有形有影的東西，無形無影的却無能為力，但吳老闆就不然；他不但利用伙計們的相片向廠家領取了四份工資，可是給他們的還不到一份裏的四份之一！還有，連各廠家給他們的茶水費也一併吞掉了！不但這樣，他還能夠做到無形無影的可以吃無中生有……

「無中生有怎樣可以吃？」一定有人會這樣問。

蕭冰短篇

那麼，請別心急，原來吳老闆在那四封信末那句新請明察的下面，這樣自圓的寫道：

「還有三位男職員和三位女職員，（男女都是三位，事屬湊巧，並非虛構，特此聲明！）當日因有要事不能前來拍照，故沒有出現在照片中，萬望諒解為要！」

半年後，順守他們四個人，像失血過多一樣，面青唇白的相繼離開吳老闆的店，各奔前程去了！這樣，吳老闆的店裏不是沒有了伙計？不會的，從他比以前更加紅潤的臉色，更加慈祥的笑容看來，這是個人浮於事的社會；當順守他們走後，吳老闆的店裏接着又補上了四名更加年輕，更加力壯的新血！

——于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廿七日。

CHERPEN SHIAU BING

# 蕭冰短篇

棕櫚叢書 6

著者：蕭冰

出版：棕櫚出版社

**PENERBITAN PALAS,**  
Sungei Bongkoh Estate,  
Bedong, Kedah, Malaysia.

印刷：康華印務有限公司

**Kheng Wah Printers Sdn. Bhd.**  
8, Leith Street, Penang.

定價：馬幣二元

---

一九七五年十月出版      有版權      究翻印



棕櫚出版社



# 棕榈丛书（6）

## 萧冰短篇

电子书制作人： 陈政欣

E-mail: [tcsin48@hotmail.com](mailto:tcsin48@hotmail.com)

制作日期： 2010 年 9 月 12 日